

# 105 年個人家戶數位機會調查報告

## 中文摘要

(一〇五年十一月)

委託單位：國家發展委員會

執行單位：聯合行銷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 105 年個人/家戶數位機會調查分析報告摘要

## 壹、調查目的

關懷弱勢族群及落實公平數位機會一直是政府推動資通建設及普及政府服務的施政重點。自民國 93 年起，國內陸續推動「縮減數位落差」、「創造公平數位機會」及「深耕數位關懷」等政策計畫，正是希望運用政府及民間資源，提供所有地區、族群和產業平等的數位機會，分享優質網路社會的效益。

為了掌握國內數位發展情形，國家發展委員會每年定期辦理個人家戶數位機會調查，由賦能、融入與摒除切入瞭解資訊社會帶來的數位機會與危機，據以作為照顧弱勢族群、深耕數位關懷政策的依據。

## 貳、調查方法

### (一) 調查對象

「105 年個人家戶數位機會調查」是以臺灣省、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臺中市、臺南市、高雄市及金門縣、連江縣等市內住宅用戶電話為調查範圍，並以居住之普通住戶內年滿 12 歲之本國籍人口為訪問對象。

### (二) 調查架構

「105 年個人家戶數位機會調查」調查項目是根據國發會「建構我國數位機會發展指標體系之研究」<sup>1</sup>建議的數位機會指標體系，並參考近年社會網路重要發展趨勢所擬定。

「105 年個人家戶數位機會調查」包含「賦能」、「融入」與「摒除」三部分內容，第一部分是探討國人資訊設備近用與使用情形（資訊近用）與一般基礎語言能力（基本技能與素養）；第二部分旨在瞭解網路族如何應用資訊於學習、社會生活參與、經濟、政治與健康促進等多生活面向，並加入雲端應用、電子商務支付方式等新指標；第三部分則是由個人危機與權益侵害切入，觀察資訊社會帶來的負面影響。具體來說，問卷由「賦能」、「融入」、「摒除」及基本資料等四部分構成，指標架構如表 1、表 2 及表 3 所示。

---

<sup>1</sup> 本案係委託財團法人臺灣綜合研究院執行，行計畫主持人李安妮副院長，協同主持人吳齊殷與廖遠光教授。

表 1 105 年個人家戶數位機會「賦能」調查指標架構

主構面	次構面	指標層級	指標項目
賦能	資訊近用	設備擁有	電腦/上網設備擁有情形
			家戶電腦設備人機比
			行動載具擁有比例
			智慧型手機擁有數
		連線品質	寬頻使用情形
			無線寬頻使用情形
			家戶連線速度滿意度
		資訊設備近用概況	電腦使用情形
			網路使用情形
			無線/行動網路使用情形
	資訊近用程度	網路使用年數	
	基本技能與素養	瀏覽網站的語文能力	瀏覽外語網站情形
		資訊基礎素養	雲端使用能力及應用
環境整備度	網路費率可負擔性	行動網路費用	

表 2 105 年個人家戶數位機會「融入」調查指標架構

主構面	次構面	指標層級	指標項目
融入	學習活動參與	雙向互動學習行為	遠距互動教學
		單向學習行為	線上課程使用
			網路資料查詢
	社會活動參與	Web 2.0 互動分享	即時通訊使用
			社群網站使用
		藝文活動應用	藝術資訊搜尋
		娛樂活動應用	娛樂活動參與
		日常生活應用	生活資訊搜尋
	經濟活動	電子商務	線上查詢價格
			線上金融服務
網路購物經驗			

		就業/創業行為	網路購物金額
			網路搜尋就業資訊
			網路創業經驗
	健康促進	衛教知識尋求	線上搜尋衛教知識
			線上健康諮詢服務
		醫療資訊尋求	線上搜尋醫生資訊
	公民參與	電子化政府使用狀況	政府公共資訊查詢
			電子化政府服務申請
			電子化政府論壇使用情形
		網路公民參與狀況	網路公共議題參與
			網路投票參與
網路意見代表性			

表 3 105 年個人家戶數位機會「摒除」調查指標架構

主構面	次構面	指標層級	指標項目
摒除	個人危機	網路焦慮	無網路焦慮程度
		生理能力退化	身體受影響情形
		社交能力退化	實體社交能力退化
		信任感損害	人際信任度下降
	權益侵害	個資隱私	個資外洩
			網路詐騙損害
		網路霸凌	遭受他人網路言論攻擊或公然侮辱

### (三) 調查及抽樣方法

調查採用電腦輔助電話訪問系統(CATI)進行電話訪問，為使樣本結構合理，週一至週五皆於晚間六點後進行訪問，周六及周日則於下午二點至晚上十點訪問。

抽樣係以臺灣地區 22 縣市住宅電話用戶名冊為副母體進行隨機抽樣，對於隨機抽出的電話號碼，再以尾數 2 位隨機方式變更之，以涵蓋未登記的住宅電話。

各縣市預定樣本數是以內政部統計處 105 年 6 月公佈之各縣市 12 歲以上人口數為計算標準，以各縣市在 95%信心水準、抽樣誤差不超過正負四個百分點的前提下配置樣本數，第一階段各縣市完成有效樣本如表 4 所示。

表 4 第一階段電訪調查樣本抽樣配置及實際訪問數

縣市別	12 歲以上人口數	估計誤差	配置樣本數	實際完成樣本數
總計	21,052,996	±0.9%	22,944	23,016
新北市	3,572,346	±3.0%	1,067	1,073
臺北市	2,399,275	±3.0%	1,067	1,073
桃園市	1,869,862	±3.0%	1,066	1,066
臺中市	2,435,028	±3.0%	1,067	1,070
臺南市	1,700,276	±3.0%	1,066	1,068
高雄市	2,511,203	±3.0%	1,067	1,071
宜蘭縣	414,118	±3.0%	1,064	1,070
新竹縣	472,022	±3.0%	1,064	1,065
苗栗縣	501,064	±3.0%	1,065	1,067
彰化縣	1,153,220	±3.0%	1,064	1,069
南投縣	462,960	±3.0%	1,065	1,066
雲林縣	632,955	±3.0%	1,066	1,065
嘉義縣	477,877	±3.0%	1,065	1,065
屏東縣	767,439	±3.0%	1,065	1,062
澎湖縣	93,416	±3.0%	1,065	1,057
花蓮縣	299,535	±3.0%	1,062	1,062
臺東縣	200,572	±3.0%	1,062	1,064
基隆市	341,197	±3.0%	1,055	1,066
新竹市	374,444	±3.0%	1,063	1,075
嘉義市	240,926	±3.0%	1,061	1,062
金門縣	122,017	±3.0%	1,058	1,060
連江縣	11,244	±5.0%	600	620

註：母體資料來源為內政部統計處。

完成第一階段樣本後，為確保數位發展偏遠鄉鎮也有足夠樣本數可供分析推論，另增補數位發展五級區域樣本 437 人。總計完成有效樣本 23,465 人，在百分之九十五的信心水準下，抽樣誤差在正負一個百分點以內。

#### (四) 調查日期及接觸情形

調查於 105 年 6 月 16 日至 105 年 8 月 14 日晚間執行電話訪問調查作業。本次調查共計撥號 279,909 通，以實際電話數計算是 199,772 通(兩者差額為重撥、約訪電話)，扣除傳真機、非住宅、電話錄音、電話故障、空號、暫停使用及無合格受訪者電話戶等非人為因素撥號結果後，總計完成有效樣本 23,465 人，完訪率 65.5%，拒訪率 34.5%。

#### (五) 資料加權處理

為使調查得以推論我國 12 歲以上全體民眾的意見，調查樣本先按內政部公佈之 105 年 6 月各縣市 12 歲以上人口的性別、年齡結構進行縣市內樣本結構加權，以利縣市橫向；至於全國整體發展情況的推論，則再依各縣市 12 歲以上人口占全國 12 歲以上人口及各數位發展區域占全國 12 歲以上人口比率進行第二階段加權，確保調查結果的正確性。加權前後樣本之性別、年齡、縣市及區域配置如表 5 所示。

表 5 個人/家戶電調查加權前後樣本結構比較

項目別	實際訪問數	加權前百分比	加權後百分比
<b>1. 性別</b>			
男	10776	45.9	49.5
女	12689	54.1	50.5
<b>2. 年齡</b>			
12-14 歲	745	3.2	3.4
15-19 歲	1804	7.7	7.0
20-29 歲	2341	10.0	15.2
30-39 歲	2815	12.0	18.4
40-49 歲	3716	15.8	17.2
50-59 歲	4370	18.6	17.2
60-64 歲	2132	9.1	7.3
65 歲以上	5542	23.6	14.4
<b>3. 縣市別</b>			
新北市	1162	5.0	17.0
臺北市	1073	4.6	11.4
臺中市	1066	4.5	8.9
臺南市	1082	4.6	11.4
高雄市	1068	4.6	8.1
宜蘭縣	1071	4.6	11.9
基隆市	1070	4.6	2.0

桃園縣	1065	4.5	2.2
新竹縣	1130	4.8	2.4
新竹市	1069	4.6	5.5
苗栗縣	1136	4.8	2.2
彰化縣	1097	4.7	3.0
南投縣	1065	4.5	2.3
雲林縣	1236	5.3	3.7
嘉義縣	1057	4.5	0.4
嘉義市	1062	4.5	1.4
屏東縣	1073	4.6	1.0
澎湖縣	1066	4.5	1.6
花蓮縣	1075	4.6	1.8
臺東縣	1062	4.5	1.1
金門縣	1060	4.5	0.6
連江縣	620	2.6	0.1
<b>4. 數位發展區域</b>			
數位發展一級區域	4281	18.2	34.2
數位發展二級區域	7647	32.6	39.2
數位發展三級區域	5258	22.4	19.8
數位發展四級區域	4846	20.7	3.6
數位發展五級區域	1433	6.1	3.2

#### (六) 區域定義說明

本調查透過各種不同分類比較不同地理區域的數位發展程度，其中，最重要是觀察臺灣數位發展 1 級區域、數位發展 2 級區域、數位發展 3 級區域、數位發展 4 級區域及數位發展 5 級區域的數位發展是趨同或擴大差距。

該分類是根據國發會(前行政院研考會)100 年「鄉鎮數位發展分類研究報告」研究結論，根據各鄉鎮市區在人力資源結構、社會經濟、教育文化發展、交通動能發展、生活環境發展與資訊基礎建設等六大構面廿五項指標的綜合表現進行分類，其中數位發展 1 級區域包含 32 個鄉鎮市區，數位發展 2 級區域共 93 個鄉鎮市區，3 級區域占 127 個鄉鎮市區，4 級區域及 5 級區域各涵蓋 49 及 67 個鄉鎮市區，其中以數位發展 1 級區域的數位發展程度最高。

## 參、調查結果摘要

### 一、整體概況

#### 1. 賦能

「賦能」為我國數位機會指標架構第一層，民眾必須具備資訊近用能力、擁有近用設備的機會，始得以進入資訊社會，也才能談論後續的機會創造與風險承擔。

先看「賦能」的第一次構面「資訊近用」，調查顯示，我國 12 歲以上民眾中，83.1% 家中擁有電腦設備，81.1% 家戶可連網，國人近用資訊設備及網路的機會相當高。另一方面，連網家戶有 83.4% 透過固網寬頻上網，可透過 3G、4G 行動上網的比率分別占 53.4% 及 64.2%，且有近六成滿意目前家戶連網速度，顯示我國家戶連網品質已達一定水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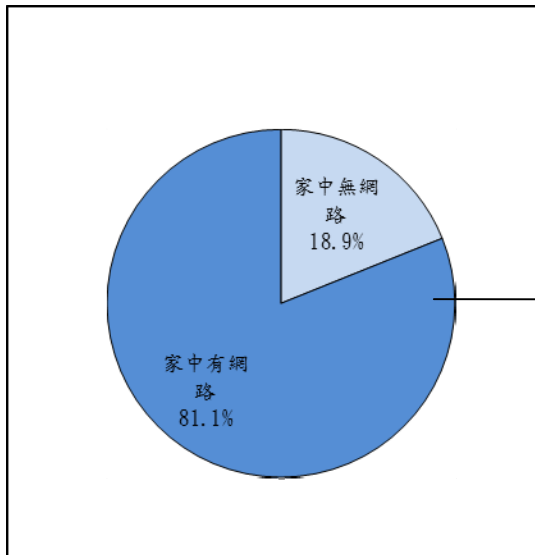


圖 1 家戶資訊設備擁有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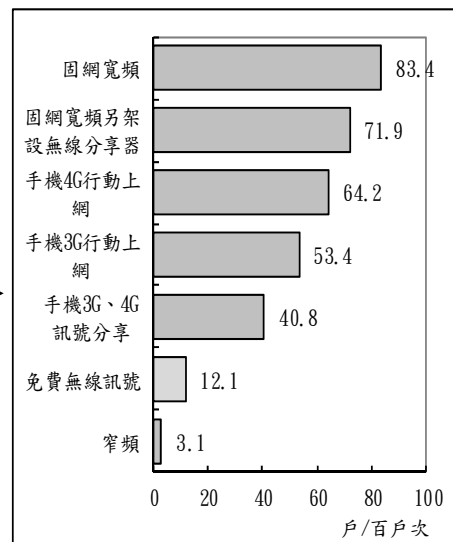


圖 2 家戶網路設備狀況

與完善家戶資訊環境呼應的是國人的高資訊近用率，12 歲以上民眾有 77.7% 曾經使用電腦，79.7% 曾使用網路，平均接觸網路年數為 10.8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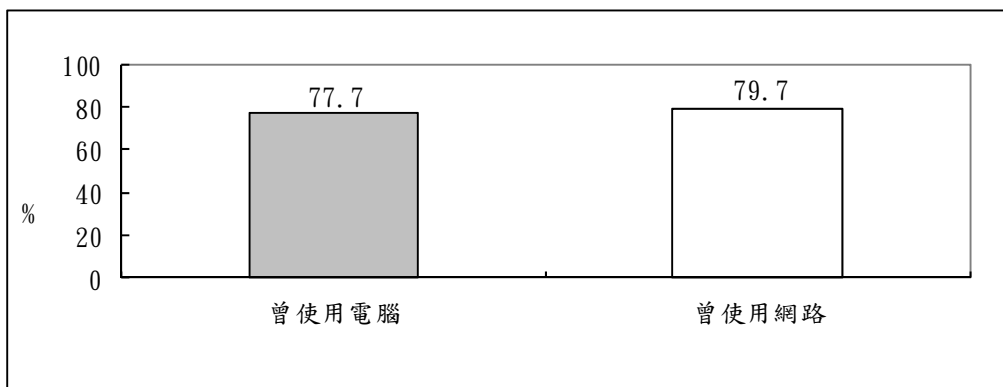


圖 3 個人資訊設備近用狀況

至於網路族可近用的個人資訊設備類型，調查顯示，全臺接觸過網路的 12 歲以上民眾中，智慧型手機持有率(每百人次有 95 人)已超越電腦，其次依序是擁有桌上型電腦(每百人次有 74 人)、筆電(每百人次有 52 人)、平板電腦(每百人次有 46 人)、智慧電視(每百人次有 28 人)與智慧型穿戴裝置(每百人次有 6 人)，每百人次僅 1 人沒有任何一項可使用的資訊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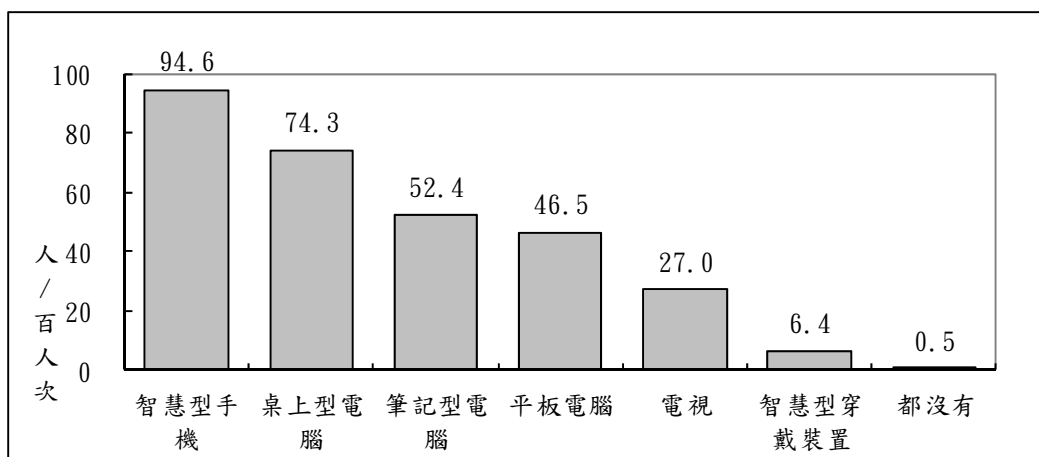


圖 4 網路族資訊設備擁有情形

另一方面，行動上網是近幾年網路發展的主要趨勢，有 91.7% 網路族曾使用過無線或行動上網，其中 31.7% 曾使用政府提供的免費無線網路服務。以全體 12 歲以上民眾為計算分母，我國行動上網使用率為 7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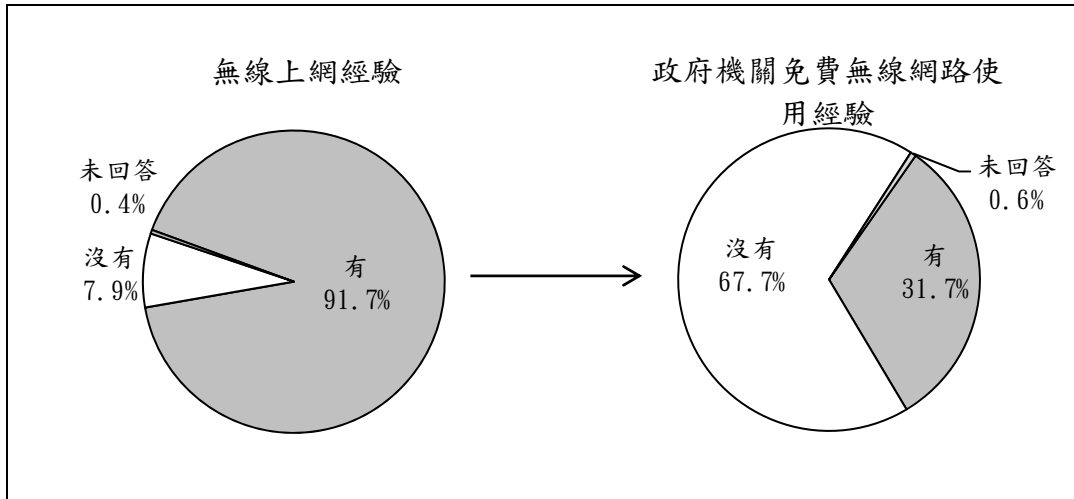


圖 5 無線網路使用情形

「賦能」的第二次構面是評量網路族的基本素養，調查顯示，只有 42.1% 網路族會瀏覽外語網站，顯示臺灣網路族仍以吸收國內資訊知識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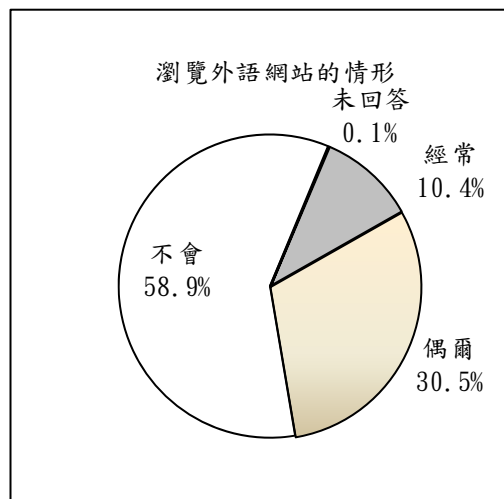


圖 6 我國網路族瀏覽外語網站情形

在雲端資料儲存應用方面，調查發現，有 63.4% 網路族表示知道如何將資料存放在雲端空間，其中有 68.0% 網路族表示有使用過雲端資料儲存的經驗，換算全體 12 歲以上網路族，使用雲端資料儲存的網路族比率約佔 4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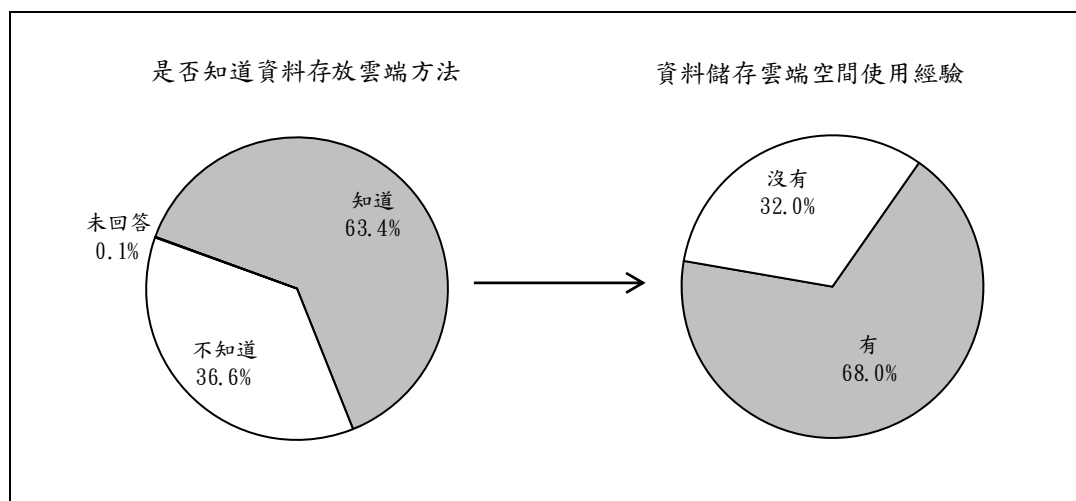


圖 7 雲端儲存能力及使用情形

曾使用過雲端資料儲存的網路族，存放在雲端空間的資料類型以照片或影片居多(每百人次有 68 人)，所使用的雲端服務空間，則以使用 Google Drive 雲端儲存空間的網路族最多(每百人次有 76 人)。

## 2、融入

「融入」為我國數位機會指標架構第二層，主要由網路族最近一年在學習、社會生活、經濟、公民參與及健康促進等五大面向應用的參與情形來觀察 ICT 近用對於改善或提升生活福祉的可能影響。

首先，**學習活動參與**部份顯示，臺灣網路族的學習活動仍以單向資訊查詢為主，過去一年每百人次有 48 人曾透過網路來找上課資料，每百人次有 24 人曾利用網路進行線上課程學習，每百人次有 15 人透過網路互動討論課業進行雙向互動學習行為，不過，每百人次也有 48 人近一年都沒有利用網路參與以上學習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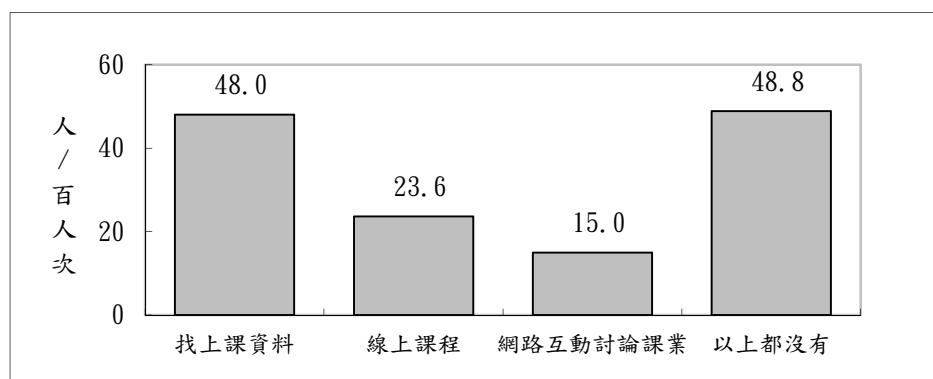


圖 8 網路族最近一年學習活動參與情形

**社會生活參與**部份，調查結果顯示，網路族對於單向及雙向網路社會生活的參與都很熱絡。其中，參與度最高是使用即時通訊軟體或社群網站(每百人次有 94 人)，其次是透過網路搜尋生活或新聞資訊(每百人次有 81 人)、看線上影片(每百人次有 69 人)、聽線上音樂(每百人次有 67 人)、搜尋藝文資訊或活動訊息(每百人次有 60 人)及玩線上遊戲(每百人次有 46 人)。相對來說，網路族對於開放的網路討論區參與度較低，每百人次僅 17 人過去一年有參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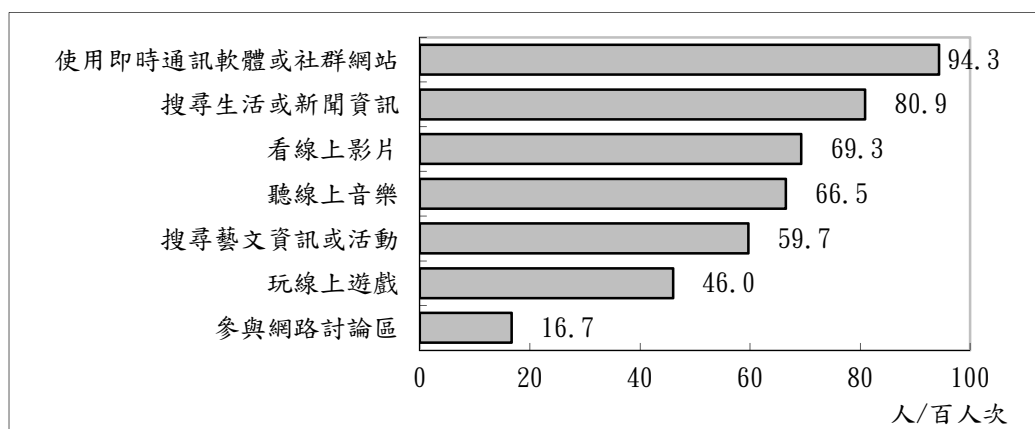


圖 9 網路族最近一年社會活動參與情形

近一年曾使用即時通訊或社群網站的網路族，有 36.6% 的使用者幾乎無時無刻都在使用即時通訊或社群網站(1 小時至少 1 次)，1 至未滿 3 小時使用 1 次的比例亦達 25.7%，合計有逾近六成網路族每 3 小時以內會關注 1 次即時通訊或社群網站訊息(62.3%)，使用黏著度較去年調查增加 4.0 個百分點。

**經濟發展參與**部份，以透過網路查詢商品資訊及價格(每百人次各 67 人)和透過網路購買物品(每百人次有 64 人)最廣獲運用。從網購頻率及金額來看，網購族過去一年平均消費 13 次，年消費金額 17,533 元；網購消費中，90.8% 為國內消費。

網購族最近 1 年曾使用過的付款方式以超商取貨付款(每百人次有 79 人)和貨到付款(每百人次有 74 人)為主；不過，若從最常使用的一項網購支付方式來看，則以線上刷卡(32.0%)和超商取貨付款(31.8%)居多。

另外，網路族每百人次有 32 人曾使用網路金融服務，每百人次有 19 人曾透過網路投遞履歷或尋找職缺，每百人次有 6 人透過網路銷售商品從事網路創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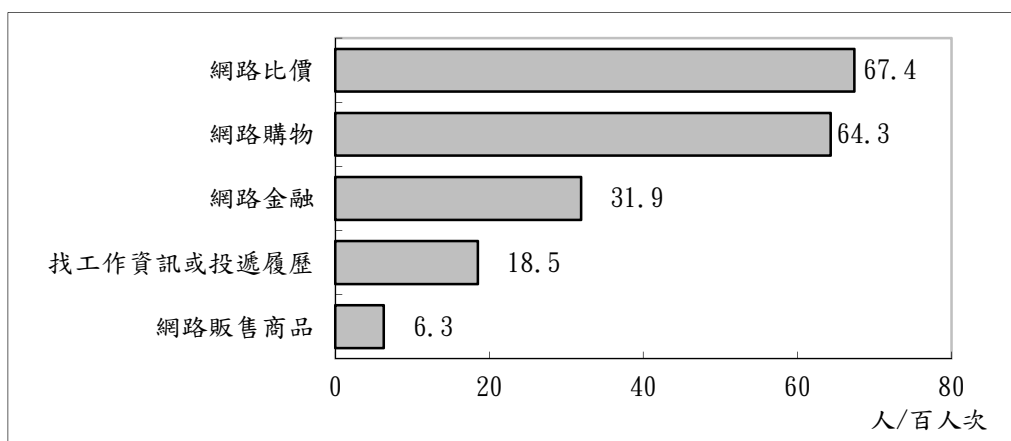


圖 10 網路族最近一年經濟活動參與情形

**公民參與情形**部份，網路族過去一年有 33.8% 曾線上查詢政府公共資訊，32.0% 曾使用報稅等線上申請服務，13.9% 曾上網下載政府公開資料，電子化政府資源使用並不熱絡。

從網路上有關政治、社會或政策議題的訊息散播方式來看，調查顯示，有超過半數網路族過去一年曾透過網路看到或閱讀其他人對當前公共議題的看法 (52.9%)，31.40% 曾轉貼他人對當前公共議題的看法，但會自行上網發表個人對當前公共議題看法者則不到一成 (6.1%)，會選擇在政府機關網站或討論區發表公共議題看法的比率更低 (1.0%)。

調查也發現，當看到其他人對於公共議題的評論和自己不同時，近九成會保持沉默，僅 10.5% 會留言表達不同意見；會參與各類網站投票的人也不多，1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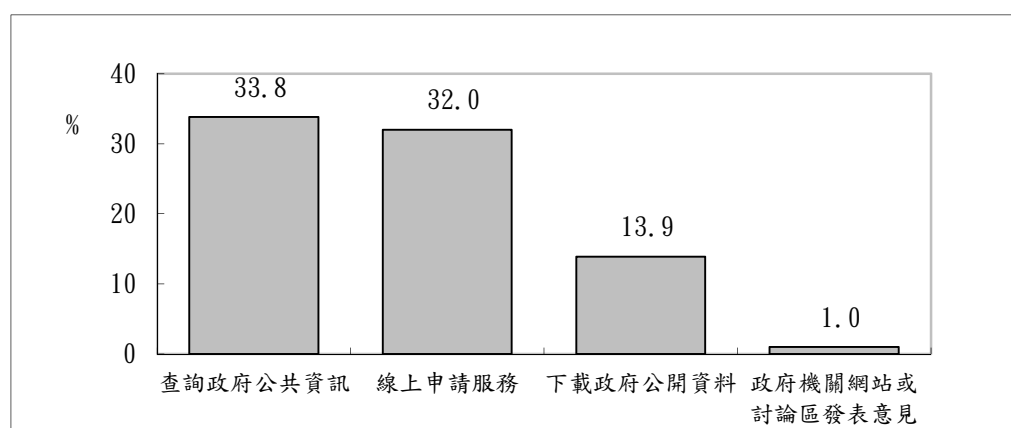


圖 11 網路族最近一年電子化政府資源使用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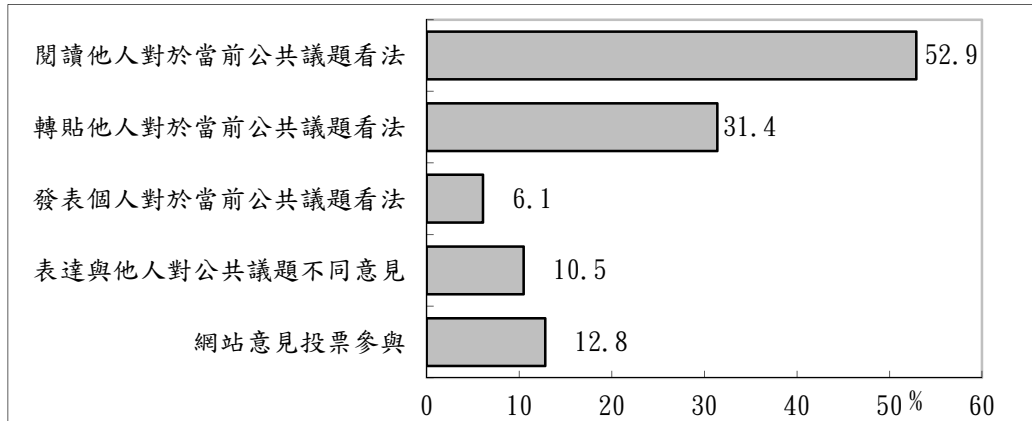


圖 12 網路族最近一年參與網路公民意見傳播情形

在此訊息散播方式下，僅不到二成網路族同意網路意見可以全部或大部份代表自己的心聲，51.7%認為網路意見少部分與己相符，22.1%認為網路意見完全不能代表個人心聲。

**健康促進參與**部份，調查顯示，過去一年網路族每百人次有 67 人曾透過網路搜尋衛教、健康或是食品安全相關資訊，每百人次有 38 人曾透過網路線上掛號，每百人次有 28 人透過網路尋找特定醫生風評作為就醫參考，每百人次有 16 人線上找醫生進行健康諮詢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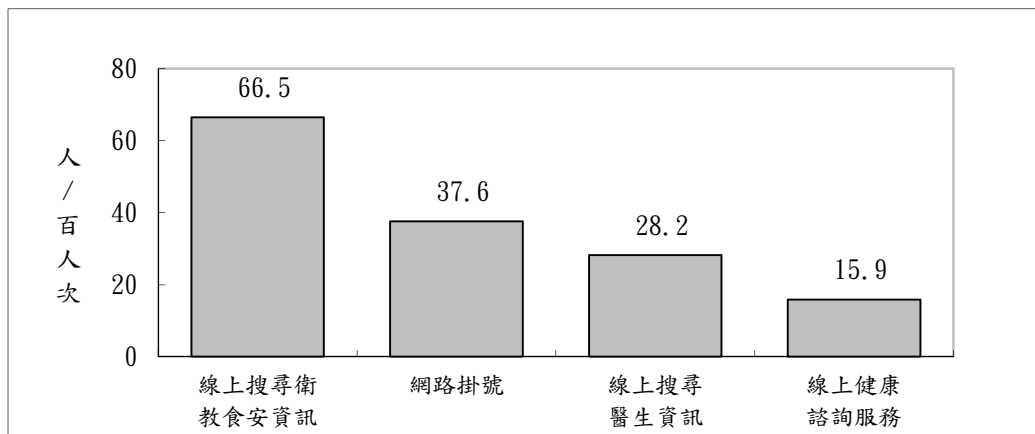


圖 13 網路族最近一年健康促進參與情形

### 3、摒除

「摒除」為我國數位機會指標架構第三層，主要探討個人是否因為使用 ICT 而造成個人危機或權益侵害。

個人危機部份，調查結果發現，有 11.4% 網路族表示和他人面對面互動的實體社交能力有因使用網路而變差，28.7% 網路族自覺因使用網路身體變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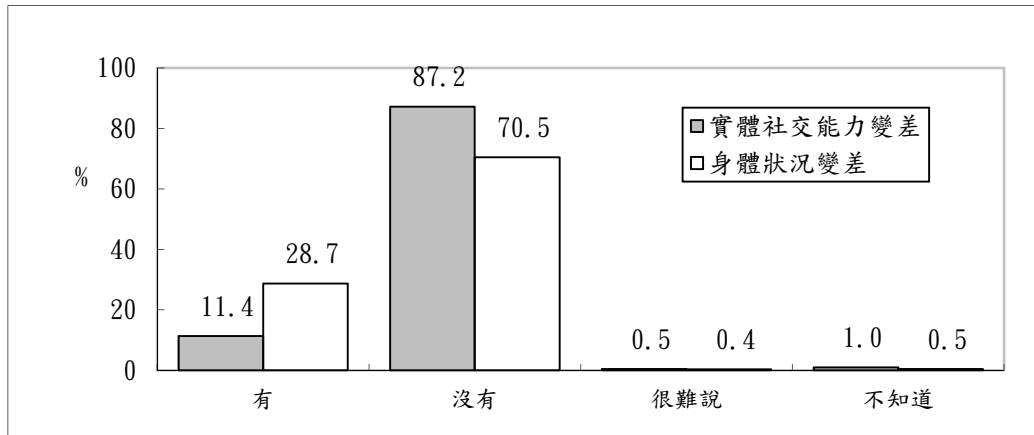


圖 14 網路族自認因使用網路造成能力退化的情形

心理損傷部份，47.4% 網路族坦承超過一定天數不上網會產生擔心無法與外界聯繫的焦慮感，52.0% 網路族認為超過一定時間沒用手機會產生焦慮感；其中，完全無法忍受不上網的「重度依賴」者占全體網路族的 13.7%，26.2% 手機離身超過 12 小時就會開始焦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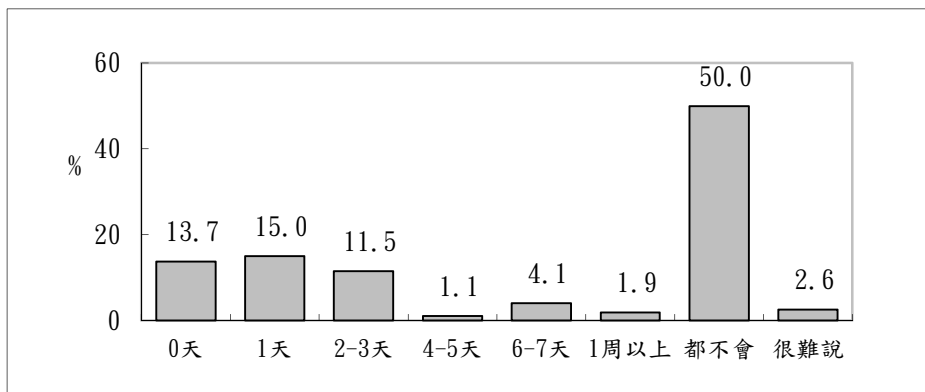


圖 15 網路族多久沒有上網會開始覺得焦慮的情形

此外，網路發展對於人際互信是個負數，且有惡化跡象。有 76.8% 網路族認為虛擬世界認識的網友不能信賴，較去年調查增加 7.8 個百分點；僅 6.8% 覺得自己所認識的網友值得信賴，較去年調查減少 3.7 個百分點。

權益侵害方面，14.6% 網路族表示最近一年有因使用網路造成個人資料外洩的情形，5.8% 近一年曾因上網遭到網路詐騙，3.5% 最近一年曾遇過在網路上遭

受言論攻擊的網路霸凌經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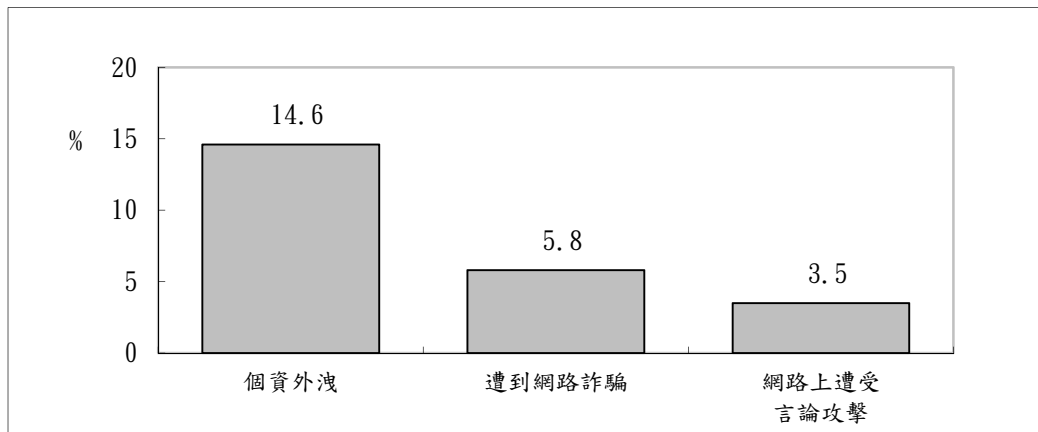


圖 16 網路族因使用網路造成權益侵害情形

## 二、分眾數位機會概況

### 1、性別數位機會差異

#### (1) 賦能

性別一直是學者用來解釋數位機會差距的重要變項，今年度調查顯示，臺灣女性電腦近用情形雖然仍略微落後男性，但女性上網率已和男性幾乎不相上下，12歲以上男性有78.9%曾使用電腦，80.3%曾使用網路，兩項比率分別僅較女性略多2.3與1.1個百分點。

表 6 「資訊近用機會」之兩性異同彙整

次構面	指標	男性	女性
資訊近用	電腦使用率	78.9	76.6
	網路使用率	80.3	79.2

結合性別及世代分析發現，女性資訊近用狀況不如男性，其實一直是高齡婦女資訊使用率低所造成，圖 16 顯示，60歲以上女性的網路近用率較男性低3.7個百分點；至於60歲以下年齡層中，50-59歲與20歲以下世代還呈現年輕女性使用率高於男性的現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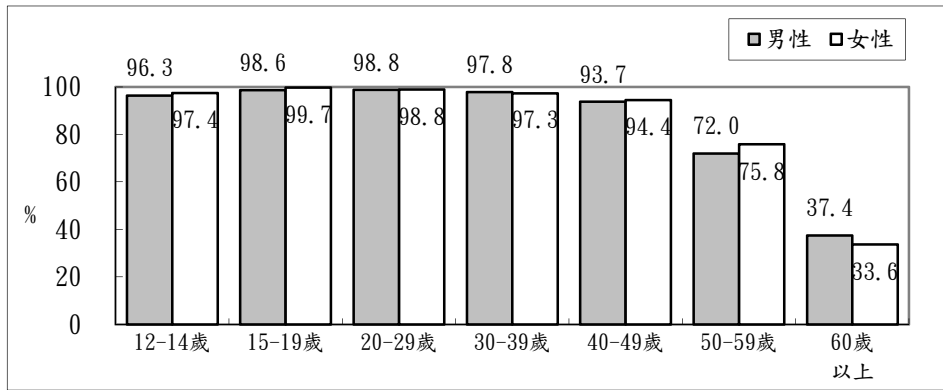


圖 17 兩性網路使用率比較—以年齡層分

進一步來說，兩性網路族都有約九成一曾行動上網，差異不大；不過，男性網路族的資訊基本技能略優於女性，瀏覽外語網站及使用雲端空間的能力都略優於女性網路族。【表 7】

表 7 資訊近用及基本技能素養之兩性異同彙整

單位：%，年

次構面	指標	男性	女性
資訊近用	行動上網率	91.7	91.6
	網齡(年)	11.3	10.2
基本技能素養	瀏覽外語網站	44.4	39.8
	雲端空間使用能力	65.5	61.4

## (2) 融入

從兩性在學習、社會生活、經濟、公民參與及健康促進等五大領域的融入情形來看，表 8 可以看出，女性網路族除了透過網路查詢上課資料的比率略高於男性，其餘參與網路學習活動的狀況則相當類似。

社會生活部份，兩性主要差異出現在男性應用網路進行線上遊戲（每百人次有 53 人）的比率高於女性（每百人次有 40 人），女性搜尋藝文活動資訊（每百人次有 66 人）的情形高於男性（每百人次有 54 人）。至於其他五項指標，兩性參與情形類似。

經濟發展部份，兩性網路族透過網路查詢商品資訊及價格的比率相似，使用網路金融服務、透過網路販售商品的差別也不大，但女性網路族每百人次有 62 人有參與網路購物，每百人次較男性網路族高出 6 人。

公民參與部份，男性網路族接觸他人對於公共議題看法的機會及參與網路投票的比率略高於女性，女性則是轉貼他人對公共議題看法比率略高於男性。

健康促進部份，女性網路族透過網路搜尋衛教健康資訊、搜尋醫生資訊及使用網路掛號的比率都略高於男性。

表 8 「融入」之兩性異同彙整

單位：%，人/百人次

次構面	指標	男性	女性
學習	最近一年遠距互動教學使用率	14.8	15.1
	最近一年線上課程使用率	23.6	23.7
	最近一年網路查詢上課資料使用率	44.8	51.3
社會生活	最近一年即時通訊或社群網站使用率	93.3	95.3
	最近一年網路討論區使用率	17.1	16.2
	最近一年透過網路搜尋藝文活動資訊	53.7	65.6
	最近一年使用網路搜尋生活或新聞資訊	79.6	82.3
	最近一年線上影片使用率	69.6	69.0
	最近一年線上音樂使用率	64.6	68.3
	最近一年線上遊戲使用率	52.6	39.5
經濟發展	最近一年在網路上查詢商品資訊或比價	66.8	68.1
	最近一年網路金融使用率	31.8	31.9
	最近一年網購使用率	56.3	62.1
	最近一年透過網路找尋工作資訊或投遞履歷	18.0	19.0
	最近一年透過網路販售或是拍賣商品	6.2	6.5
公民參與	最近一年使用電子化政府查詢資訊	33.9	33.6
	最近一年使用電子化政府從事「線上申請」	32.2	31.7
	最近一年下載政府公開資料	14.5	13.2
	最近一年參與電子化政府論壇	1.3	0.7
	最近一年在網路上發表個人對公共議題看法	7.5	4.8
	最近一年在網路上閱讀他人對公共議題看法	56.7	49.1
	最近一年在網路上轉貼他人對公共議題看法	29.1	34.1
	最近一年網路投票參與	14.3	11.4
健康促進	最近一年透過網路搜尋衛教健康資訊	61.7	71.3
	最近一年使用網路進行線上健康諮詢服務	15.0	16.9
	最近一年使用網路搜尋醫生資訊	22.4	33.9
	最近一年網路掛號使用率	33.6	41.6

### (3) 摒除

評估網路使用對於兩性帶來的風險差異，結果顯示，女性網路族反映身體狀況因使用網路退化的比率高於男性，但男性在網路上遭受他人言論攻擊的比率較女性略多一些。

表 9 「摒除」之兩性異同彙整

單位：％、人／百人次

次構面	指標	男性	女性
個人 危機	使用網路致面對面互動能力變差	11.3	11.4
	使用網路致身體狀況變差	25.5	31.9
	認為網友可信賴的比率	7.7	6.0
權益 侵害	最近一年因使用網路致個資外洩	13.7	15.5
	最近一年因使用網路遭到詐騙	5.0	6.5
	最近一年在網路上遭受他人言論攻擊	4.9	2.1

## 2、世代數位機會差異

### (1) 賦能

105 年調查顯示，不同世代的網路近用狀況仍存在顯著差異，40 歲以下民眾上網率逾九成六，40-49 歲民眾上網率也達 94.1%，50-59 歲民眾上網率降為 75.4%，60-64 歲 54.1% 曾上網，65 歲以上年民眾上網率為 26.0%。

行動上網使用經驗方面，15-49 歲世代有超過九成三曾行動上網，60 歲以上網路族也有超過七成三曾行動上網，比率不低。

此外，各世代以 20-29 歲網路族最常瀏覽國外網站，比率為 57.6%。

表 10 「賦能」之世代異同彙整

單位：％，年

次構面	指標	12-14 歲	15-19 歲	20-29 歲	30-39 歲	40-49 歲	50-59 歲	60-64 歲	65 歲 以上
資訊近用	電腦使用率	97.4	98.0	98.7	96.8	90.9	68.1	50.0	26.7
	網路使用率	96.8	99.1	98.8	97.5	94.1	74.4	54.1	26.0
	行動上網率	82.7	92.7	97.0	95.4	93.8	87.5	82.8	72.9
	網齡(年)	4.6	6.6	10.2	13.4	12.7	10.3	9.4	8.4
基本技能素養	瀏覽外語網站	36.6	49.6	57.6	50.0	38.5	26.1	25.4	20.2

## (2) 融入

從學習、社會生活、經濟、公民參與及健康促進等五大領域的融入情形來看，表 11 可以看出，不同世代網路族參與網路的情形不盡相同。【表 11】

相對來說，不論是單向或是雙向學習，各世代都以 12-29 歲網路族的比率較高一些。

社會生活參與部份，不同世代在即時通訊應用情形的差異較少，網路討論區、搜尋藝文活動資訊、搜尋生活或新聞資訊等資訊活動則以 20-39 歲世代參與比率較高，看線上影片、聽線上音樂及線上遊戲等娛樂活動則以 30 歲以下世代相對較熱衷。

經濟發展參與部份，調查發現，參與網購或是透過網路販售商品以 20-39 歲世代參與度較高，網路金融以 30-49 歲民眾使用率最高，透過網路投遞履歷或找職缺則以 20-29 歲網路族應用度最高，每百人次有 36 人過去一年有網路求職經驗。

公民參與部份，和網路金融類似，30-49 歲網路族是使用電子化政府資源最活躍的一群，約四成五查詢政府公告，四成四從事線上申請。至於各世代公共議題訊息傳播的型態方面，以 20-39 歲網路族發表個人評論及轉貼他人意見的比率最高。

健康促進參與部份，以 40-49 歲網路族透過網路搜尋衛教或食品安全知識的比率最高，網路掛號以 30-49 歲應用度最高（每百人次有 40 人）。

表 11 「融入」之世代異同彙整

單位：%，人/百人次

次構面	指標	12-14歲	15-19歲	20-29歲	30-39歲	40-49歲	50-59歲	60-64歲	65歲以上
學習	最近一年遠距互動教學使用率	28.2	34.2	29.4	10.5	7.7	5.6	5.6	4.6
	最近一年線上課程使用率	24.4	30.2	33.6	26.1	21.7	14.8	13.3	8.3
	最近一年網路查詢上課資料	67.6	73.3	64.5	47.6	43.0	32.3	25.0	19.9
社會生活	最近一年即時通訊或社群網站使用率	89.3	97.4	98.0	97.1	96.1	89.3	87.2	81.3
	最近一年網路討論區使用率	11.9	15.6	26.1	24.2	13.8	7.7	4.2	4.5
	最近一年使用網路搜尋藝文活動資訊	45.7	51.3	64.9	66.6	64.3	54.8	46.3	43.0
	最近一年使用網路搜尋生活或新聞資訊	58.2	73.6	83.9	86.5	86.4	79.6	72.6	64.7
	最近一年線上影片使用率	86.4	93.1	90.7	74.8	63.5	47.4	36.9	31.6
	最近一年線上音樂使用率	80.9	89.2	86.9	66.3	56.8	50.4	48.6	45.7
	最近一年線上遊戲使用率	78.1	72.5	59.6	52.1	39.1	23.1	22.1	18.5
經濟發展	最近一年在網路上查詢商品資訊或比價	37.2	60.2	79.4	79.4	75.5	55.5	40.8	35.3
	最近一年網路金融使用率	1.9	4.2	30.6	46.4	41.0	29.5	25.1	20.1
	最近一年網購使用率	32.4	58.3	74.1	72.4	64.4	43.6	28.7	23.9
	最近一年透過網路找尋工作資訊或投遞履歷	1.6	24.0	44.1	20.6	11.6	5.4	2.8	1.1
	最近一年透過網路販售或是拍賣商品	1.3	5.3	11.5	9.0	5.5	2.4	2.1	1.3
公民參與	最近一年使用電子化政府查詢資訊	16.4	21.7	36.8	41.3	39.8	29.8	26.8	18.3
	最近一年使用電子化政府從事「線上申請」	3.0	7.7	24.5	46.1	43.6	32.7	25.6	17.9
	最近一年下載政府公開資料	2.7	5.9	16.7	18.6	16.0	11.5	9.0	7.9
	最近一年參與電子化政府論壇	0.5	0.5	0.8	1.8	1.0	0.8	0.7	0.6
	最近一年在網路上發表個人對公共議題看法	1.9	3.4	9.1	8.1	5.5	4.7	3.5	3.5
	最近一年在網路上閱讀他人對公共議題看法	32.6	51.4	66.0	57.5	54.2	45.3	39.7	32.9
	最近一年在網路上轉貼他人對公共議題看法	31.1	23.2	30.9	32.9	31.7	31.7	35.8	39.1
	最近一年網路投票參與	9.1	10.3	15.9	15.6	12.3	10.8	9.7	7.6
健康促進	最近一年透過網路搜尋衛教健康資訊	33.8	46.4	66.3	73.3	75.1	69.2	62.7	58.5
	最近一年使用網路進行線上健康諮詢服務	5.8	11.0	17.1	18.6	16.1	16.4	14.7	15.3
	最近一年使用網路搜尋醫生資訊	4.2	10.1	28.9	38.3	34.0	26.8	19.9	18.5
	最近一年網路掛號使用率	9.2	13.3	31.6	48.1	47.7	40.5	34.8	30.1

## (3) 摒除

論及網路使用是否導致個人基本能力退化或心理損傷，表 12 顯示，40-49 歲世代每百人次有 36 人表示因使用網路而出現腰酸背痛等不適症狀，比率最高。

至於權益受侵害部份，以 20-29 歲世代曾有個資外洩的比率稍高。

表 12 「摒除」之世代異同彙整

單位：％、人／百人次

次構面	指標	12-14 歲	15-19 歲	20-29 歲	30-39 歲	40-49 歲	50-59 歲	60-64 歲	65 歲 以上
個人 危機	使用網路致面對面互動能力變差	9.4	11.3	15.8	12.2	11.8	7.9	6.2	7.0
	使用網路致身體狀況變差	19.4	23.7	28.3	28.6	36.2	29.3	23.1	20.3
	認為網友可信賴的比率	9.3	13.2	9.6	6.1	5.2	4.0	4.3	3.9
權益 侵害	最近一年因使用網路致個資外洩	3.9	8.6	21.5	17.7	13.9	12.9	8.4	8.5
	最近一年因使用網路遭到詐騙	1.2	3.6	7.5	7.6	5.4	5.4	4.0	2.6
	最近一年在網路上遭受他人言論攻擊	6.0	5.7	4.9	4.0	2.1	2.1	2.1	1.3

### 3、縣市數位機會差異

#### (1) 賦能

從各縣市民眾的網路使用情形來看，分析發現，以新竹市(86.1%)、臺北市(85.4%)、桃園市(84.3%)、連江縣(83.3%)及基隆市(83.2%)的網路使用率較高，上網率逾八成三；相對來說，則以嘉義縣(68.5%)、雲林縣(71.3%)及屏東縣(72.0%)民眾的網路使用程度較低，縣內民眾上網率均不超過七成二。

從各縣市內的兩性網路使用率來看，22 縣市中以臺北市的男性網路使用率最高(89.2%)，新竹市(86.3%)及基隆市(85.9%)居次，女性網路使用率則以新竹市最高(85.8%)，臺北市、新竹縣市、桃園市、基隆市、臺中市及連江縣女性也有超過八成使用過網路。

從性別落差的角度來看，以金門縣及臺北市婦女的網路使用率落差較大，落後男性 7~9 個百分點，其他女性落後差距較大的縣市還包括基隆市、高雄市與連江縣。相對來說，新竹市、嘉義市、宜蘭縣、臺東縣及南投縣的兩性網路近用程度較一致，至於臺南市、花蓮縣及臺中市，則是女性網路使用率略高於男性。

從縣市內的各年齡世代網路使用率來看，40 歲以下世代基本上不存在縣市發展落差，網路使用率最高與最低縣市的差距多在五個百分點以內，不過，到了 40 歲以上世代，縣市間的發展差距拉大，如相對於連江縣、臺北市的 40-49 歲世代幾乎都曾使用網路，金門縣 40-49 歲民眾曾使用網路者低於九成(87.0%)；到了 50-59 歲世代，網路使用率最高的連江縣、基隆市(86.1%以上)，超前最低的彰化縣(60.8%)、屏東縣(61.0%)及嘉義縣(62.8%)達 23 個百分點以上；至於

60 歲以上世代，以臺北市老人網路使用率最高(56.0%)、嘉義縣最低(14.9%)，落差超過四十個百分點。

表 13 縣市上網率比較

單位：%

	整體	男性	女性	12-19 歲	20-29 歲	30-39 歲	40-49 歲	50-59 歲	60 歲以 上
整體	79.7	80.3	79.2	98.4	98.8	97.5	94.1	74.1	35.5
臺北市	85.4	89.2	82.0	97.1	100.0	98.6	98.7	83.8	56.0
新北市	82.4	81.8	83.0	95.7	100.0	98.1	97.0	76.4	40.6
基隆市	83.2	85.9	80.5	97.4	100.0	96.7	95.5	86.1	43.7
宜蘭縣	78.4	78.2	78.5	100.0	100.0	97.4	93.5	79.7	28.0
桃園市	84.3	85.1	83.4	98.4	97.6	97.1	95.5	85.2	36.0
新竹縣	82.3	84.0	80.5	98.4	98.8	97.1	94.8	78.0	34.7
新竹市	86.1	86.3	85.8	100.0	98.4	98.8	96.2	84.6	46.8
苗栗縣	77.0	78.1	75.5	100.0	100.0	96.0	89.5	73.1	31.8
臺中市	82.4	80.9	83.8	99.0	99.1	99.2	94.4	74.4	35.7
彰化縣	74.1	73.6	74.6	98.6	99.0	95.0	89.1	60.8	26.1
南投縣	74.3	74.4	74.2	98.1	98.7	96.4	91.6	68.9	29.2
雲林縣	71.3	73.2	69.2	98.7	100.0	98.3	89.6	65.5	19.0
嘉義縣	68.5	70.8	66.0	100.0	96.1	98.8	89.4	62.8	14.9
嘉義市	82.0	82.2	81.9	100.0	97.6	97.8	91.3	84.1	37.9
臺南市	74.4	72.2	76.7	100.0	98.9	94.6	90.9	68.0	22.6
高雄市	77.8	81.1	74.5	100.0	96.6	97.9	94.1	67.3	33.8
屏東縣	72.0	71.5	72.5	98.9	96.9	97.9	88.2	61.0	25.4
澎湖縣	74.8	77.4	72.0	100.0	100.0	94.7	88.2	70.6	25.0
花蓮縣	78.1	77.1	79.3	100.0	100.0	94.6	91.1	76.3	35.4
臺東縣	75.3	75.4	75.2	100.0	94.1	97.1	89.7	67.5	34.0
金門縣	77.9	82.4	73.5	100.0	100.0	100.0	87.0	74.1	29.6
連江縣	83.3	85.7	8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33.3

比較 22 縣市網路族的無線或行動上網經驗，分析顯示，臺北市(93.4%)、臺中市(93.1%)及桃園市(93.1%)是行動上網 e 化程度最高的三縣市。相對來說，則以屏東縣(88.5%)、南投縣(89.2%)、雲林縣(89.7%)和臺南市(89.7%)網路族的無線或行動上網經驗較低，比率不到九成。

從各縣市內的兩性行動上網使用率來看，22 縣市中以臺南市的男性網路族的行動上網使用率最低(86.4%)，女性行動上網使用率則以屏東縣最低(87.0%)，其他縣市兩性的行動上網使用率都接近或超過九成。

從性別落差的角度來看，以屏東縣、臺中市及金門縣婦女的行動上網使用率落差較大，落後男性約 3 個百分點；至於臺南市和嘉義市的女性行動上網使用率則高於男性 3~6 個百分點；其他縣市的兩性行動上網近用程度較一致，差距都在 3 個百分點以內。

從縣市內的各年齡世代行動上網使用率來看，各縣市 50 歲以下世代行動上網使用率都接近或超過九成，縣市落差相對小。但 50 歲以上世代的縣市發展差距逐漸拉大，如相對於連江縣、高雄市、桃園市及金門縣的 50-59 歲世代逾九成曾使用行動上網，澎湖縣(75.0%)及屏東縣(76.8%)50-59 歲民眾曾使用行動上網者低於八成；至於 60 歲以上世代，以連江縣和金門縣老人行動上網使用率較高(87.5%以上)、苗栗縣、嘉義市及南投縣較低(不到七成)，落差接近廿個百分點。

表 14 各縣市網路族行動上網率比較

單位：%

	整體	男性	女性	12-19歲	20-29歲	30-39歲	40-49歲	50-59歲	60歲以上
整體	91.7	91.7	91.7	89.6	97.0	95.4	93.7	87.4	78.1
臺北市	93.3	94.0	92.7	91.9	100.0	97.2	96.9	89.0	83.8
新北市	92.0	91.3	92.7	89.9	97.2	94.5	95.5	86.7	80.5
基隆市	91.1	92.0	90.2	89.2	98.3	95.0	95.2	86.9	75.7
宜蘭縣	90.6	89.6	91.6	89.6	95.9	94.7	95.8	82.8	70.0
桃園市	93.1	93.6	92.5	92.1	93.7	96.5	96.4	90.8	77.4
新竹縣	92.1	92.4	92.8	85.5	100.0	98.0	94.6	85.9	77.1
新竹市	92.2	93.2	91.2	87.8	98.3	97.6	92.0	88.9	86.1
苗栗縣	91.1	91.0	91.3	91.4	94.3	97.9	94.9	87.0	66.7
臺中市	93.1	94.5	91.7	93.0	99.1	96.5	95.2	86.1	76.7
彰化縣	92.2	92.3	92.1	87.1	100.0	94.7	92.2	87.4	81.3
南投縣	89.1	88.3	89.9	88.2	93.6	96.3	93.4	83.6	69.2
雲林縣	89.6	89.7	89.5	90.4	96.0	92.4	90.4	83.3	71.4
嘉義縣	90.1	89.8	90.5	88.5	95.9	92.8	92.0	84.5	76.2
嘉義市	90.9	89.5	92.9	93.8	95.0	97.8	93.0	86.5	68.2
臺南市	89.7	86.4	92.7	87.6	97.9	89.7	89.7	88.6	70.8
高雄市	90.3	91.0	89.7	84.5	94.8	97.0	89.2	91.1	74.3
屏東縣	88.5	90.0	87.0	89.7	93.6	95.7	90.6	76.8	74.1
澎湖縣	90.9	90.2	91.7	90.0	100.0	94.4	93.3	75.0	80.0
花蓮縣	91.5	92.4	90.8	91.2	96.1	94.3	94.0	86.7	85.2
臺東縣	91.7	91.9	91.5	91.3	96.9	97.1	94.1	88.9	72.2
金門縣	93.3	94.5	92.0	90.0	96.0	95.7	90.0	90.0	87.5
連江縣	9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 (2) 融入

比較各縣市民眾的網路學習活動參與情形，分析顯示，新竹市和嘉義市網路族透過網路查詢上課資料的比率較高(每百人次有 54 人)，連江網路族上網參與線上課程的比率較高(每百人次有 31 人)；彰化縣及雲林縣網路族的參與情形相對較低，每百人次約 44 人透過網路查詢上課資料，每百人次約 21 人有參與線上課程。

網路互動學習部分，則以屏東縣網路族最近一年曾利用網路互動討論課業的比率較高(每百人次有 17 人)，連江縣較低(每百人次有 10 人)。

表 15 各縣市網路族學習活動應用情形比較

單位：%

	找上課資料	線上課程	網路互動討論課業
總計	48.0	23.6	15.0
新北市	45.5	22.5	16.0
臺北市	52.6	25.4	14.4
桃園市	46.6	20.8	16.2
臺中市	47.8	22.5	16.1
臺南市	46.9	23.2	13.1
高雄市	50.5	25.8	13.9
宜蘭縣	46.4	24.0	15.3
新竹縣	51.1	24.4	14.3
苗栗縣	46.5	26.7	15.7
彰化縣	44.9	21.1	11.8
南投縣	48.0	25.3	15.2
雲林縣	43.9	21.7	13.8
嘉義縣	44.8	23.4	14.0
屏東縣	46.1	24.5	17.2
澎湖縣	49.8	29.0	14.4
花蓮縣	50.3	26.8	14.7
臺東縣	49.3	26.8	15.9
基隆市	48.4	23.7	15.1
新竹市	54.0	27.8	15.8
嘉義市	54.0	26.7	15.8
金門縣	46.9	24.8	15.6
連江縣	46.6	30.9	10.2

比較各縣市網路族社會生活參與情形，統計檢定分析發現，網路族最近一年透過 ICT 進行雙向互動的即時通訊軟體及社群網站、網路討論區等，都不因為網路族居住縣市不同而有顯著差異。

娛樂活動參與方面，則以連江縣網路族上網看線上影片(每百人次有 73 人)和聽線上音樂(每百人次有 72 人)的比率較高，雲林縣網路族上網玩線上遊戲的比率較高(每百人次有 50 人)。

此外，新竹市及臺北市網路族每百人次有 86 人會上網搜尋生活或新聞資訊，每百人次有 66~69 人上網搜尋藝文資訊或活動訊息，比率都高於其他縣市民眾。

表 16 各縣市網路族社群及娛樂活動應用情形比較

單位：%

	即時通訊軟體 或社群網站	看線上影片	聽線上音樂	玩線上遊戲
總計	94.3	69.3	66.5	46.0
新北市	95.4	71.0	66.6	47.8
臺北市	94.5	72.2	67.6	42.8
桃園市	95.1	70.8	68.0	45.4
臺中市	94.9	65.8	64.3	45.3
臺南市	94.4	66.4	67.5	47.0
高雄市	92.4	69.8	67.4	45.9
宜蘭縣	92.5	69.5	68.6	47.9
新竹縣	94.8	70.7	67.0	44.7
苗栗縣	93.7	69.5	66.9	46.2
彰化縣	92.9	68.2	62.4	45.7
南投縣	91.7	69.0	65.6	47.1
雲林縣	95.7	67.1	63.7	49.9
嘉義縣	94.7	69.5	67.2	47.4
屏東縣	93.4	65.8	64.5	46.5
澎湖縣	93.8	66.3	66.1	45.2
花蓮縣	93.6	68.7	66.8	47.1
臺東縣	93.7	64.0	65.3	44.7
基隆市	94.7	68.4	66.6	48.7
新竹市	95.0	71.4	66.9	42.1
嘉義市	93.1	69.0	68.3	45.9
金門縣	94.9	71.1	69.6	44.5
連江縣	94.6	72.7	72.2	43.7

分析各縣市網路族參與社群情形，儘管各縣市網路族對即時通訊軟體及社群網站的參與和使用率都超過九成，不過，從性別落差的角度來看，女性網路族對於網路社群的參與普遍較男性熱絡。其中，以嘉義市、新北市、宜蘭縣、臺東縣和桃園市男性網路族參與網路社群落差較大，曾使用即時通訊軟體及社群網站比率落後女性約 3~5 個百分點；其他縣市在網路社群參與較無落差，兩性間差距都在 3 個百分點以內。

從縣市內的各年齡世代參與網路社群程度來看，50 歲以下世代縣市落差較小，即時通訊軟體及社群網站的使用率最高與最低縣市的差距多在 7 個百分點以

內。50 歲以上世代縣市間較有明顯差距，如相對於連江縣、雲林縣的 50-59 歲世代逾 93.6%曾使用即時通訊軟體及社群網站，屏東縣 50-59 歲民眾僅 83.0%曾使用即時通訊軟體及社群網站，落差為 11.6 個百分點；至於 60 歲以上世代，以連江縣及新竹市老人網路社群參與度最高(91.7%以上)、臺東縣、臺南市、高雄市及南投縣最低(不到八成)，落差至少 12.3 個百分點。

表 17 各縣市網路族參與社群情形

單位：%

	整體	男性	女性	12-19 歲	20-29 歲	30-39 歲	40-49 歲	50-59 歲	60 歲以 上
臺北市	94.5	94.2	94.7	95.7	98.0	98.0	99.3	88.5	86.2
新北市	95.4	93.3	97.2	97.1	98.0	96.6	97.4	90.3	89.7
基隆市	94.6	94.5	95.4	94.6	100.0	100.0	93.7	91.9	84.2
宜蘭縣	92.5	90.7	93.9	95.9	98.6	90.7	94.4	87.3	83.3
桃園市	95.1	93.6	96.6	94.6	97.3	99.3	96.1	90.1	85.7
新竹縣	94.9	94.2	95.7	93.5	98.8	99.0	95.7	90.6	80.6
新竹市	95.0	94.9	95.1	93.8	98.3	98.8	97.3	87.3	91.7
苗栗縣	93.7	93.2	94.2	98.3	100.0	95.8	94.8	85.5	81.0
臺中市	95.0	94.1	95.8	94.6	95.4	98.4	98.2	91.2	82.5
彰化縣	93.0	91.7	94.3	92.1	99.0	96.9	91.6	85.8	81.3
南投縣	91.7	90.8	92.6	92.2	96.2	95.0	94.7	86.9	78.9
雲林縣	95.7	94.5	97.1	97.3	99.0	97.5	96.1	93.6	82.9
嘉義縣	94.8	93.4	95.9	94.3	98.6	96.4	94.7	89.8	90.5
嘉義市	93.2	90.6	95.6	93.9	97.5	95.7	92.9	89.2	85.7
臺南市	94.5	93.7	95.2	96.2	98.2	97.0	95.2	90.8	77.9
高雄市	92.4	91.9	93.0	91.4	98.5	95.0	94.2	88.3	79.4
屏東縣	93.3	93.7	92.9	94.3	100.0	97.8	94.5	83.0	81.5
澎湖縣	93.6	92.7	94.4	100.0	100.0	94.4	100.0	83.3	83.3
花蓮縣	93.5	92.4	94.6	97.1	96.1	98.1	96.1	86.7	82.1
臺東縣	93.5	92.0	95.1	91.3	96.9	97.1	94.3	92.6	77.8
金門縣	95.2	94.5	96.0	100.0	100.0	95.5	94.7	90.0	88.9
連江縣	9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整體	94.3	93.3	95.3	94.8	97.9	97.2	96.2	89.3	84.3

比較各縣市民眾網路經濟活動參與情形，交叉分析顯示，以臺北市民眾過去一年曾透過網路購物(每百人次 70 人)和使用網路金融服務(每百人次 43 人)的比率較高，新北市民眾透過網路投遞履歷或尋找職缺的比率較高(每百人次有 21 人)。

至於在網路比價和網路販售商品部分，均不因居住縣市不同而有顯著差異。不過，各縣市網購族過去一年的網購金額以臺北市和連江縣最多(約 2 萬 5 仟元左右)，嘉義縣和雲林縣最少(不到 1 萬 2 仟元)；網購次數方面，則以臺北市和澎湖縣較多，過去一年平均網購次數達 17 次，彰化縣、雲林縣和屏東縣較少，過去一年平均網購次數不到 10 次。

從網購族最常使用的網購支付方式來看，則以臺北市和連江縣網購族最常使用線上刷卡支付(逾四成)，嘉義縣網購族使用超商取貨付款(40.0%)和貨到付款(34.7%)的比率則高於其他縣市網購族。

表 18 各縣市網路族電子商務應用情形比較

單位：%

	網路比價	網路金融	網路購物	網路販售
總計	67.4	31.9	64.3	6.3
新北市	66.7	33.8	66.3	6.4
臺北市	73.9	43.0	69.7	7.5
桃園市	69.3	30.2	64.8	7.1
臺中市	67.3	30.9	62.3	6.1
臺南市	66.4	30.2	63.0	6.7
高雄市	67.9	31.2	60.7	5.9
宜蘭縣	61.8	27.6	62.1	5.5
新竹縣	70.6	35.4	67.9	7.8
苗栗縣	65.1	30.7	62.4	6.0
彰化縣	61.8	23.3	59.8	5.1
南投縣	65.7	24.7	62.3	4.8
雲林縣	62.6	24.6	60.3	5.2
嘉義縣	60.7	23.7	59.2	4.8
屏東縣	62.8	23.8	64.6	7.4
澎湖縣	59.7	25.8	59.2	5.1
花蓮縣	68.0	30.0	67.4	6.1
臺東縣	64.0	26.4	64.3	6.0
基隆市	69.0	33.7	67.8	5.9
新竹市	70.8	37.8	67.7	6.1
嘉義市	70.4	30.9	61.6	5.0
金門縣	62.5	29.6	67.4	5.9
連江縣	65.1	36.1	68.7	4.3

## 健康促進

比較各縣市民眾透過網路參與健康促進的情形，分析發現，以新竹市民眾近一年曾透過網路搜尋衛教或是食品安全相關知識的比率較高(每百人次有 74 人)，彰化縣網路族在這方面的使用經驗相對較少(每百人次有 61 人)。

網路掛號經驗則以臺北市(每百人次有 50 人)民眾較多，澎湖縣網路族有此經驗者相對較少(每百人次 27 人)。

至於透過網路尋找特定醫生風評作為就醫參考，也以臺北市(每百人次有 37 人)民眾較熱衷，線上健康諮詢服務則以新竹市網路族對此需求較高，每百人次有 21 人。

表 19 各縣市網路族健康促進行為應用情形比較

單位：人／百人次

	衛教或是健康、食 安相關資訊	線上醫生諮詢	找醫生或研究 醫生風評	網路掛號
總計	66.5	15.9	28.2	37.6
新北市	67.3	16.0	29.4	41.1
臺北市	69.5	18.9	37.0	50.0
桃園市	67.9	16.8	30.1	37.4
臺中市	65.1	15.1	28.0	31.3
臺南市	66.3	14.6	24.8	30.8
高雄市	64.2	13.7	24.7	35.7
宜蘭縣	66.1	16.5	22.2	30.8
新竹縣	69.9	16.3	29.1	39.1
苗栗縣	66.2	16.5	27.2	35.0
彰化縣	61.2	12.5	24.2	32.6
南投縣	64.0	18.1	26.6	31.6
雲林縣	62.9	14.8	25.5	37.3
嘉義縣	61.6	14.4	22.9	31.2
屏東縣	68.1	15.5	22.0	33.6
澎湖縣	65.0	16.4	19.6	26.9
花蓮縣	68.1	18.1	22.8	42.3
臺東縣	65.6	17.5	24.5	41.4
基隆市	68.1	19.0	26.9	40.2
新竹市	74.1	20.9	34.1	42.2
嘉義市	70.7	16.7	26.4	36.0
金門縣	69.7	14.5	24.6	40.2
連江縣	66.9	18.4	21.6	34.1

## 公共參與

比較各縣市民眾使用電子化政府資源的情形，以臺北市網路族對電子化政府資源使用參與度最高，40.8%透過網路查詢政府公共資訊，42.1%人透過政府網路從事線上申請等作業；相對來說，嘉義縣網路使用者的參與度較低，透過網路查詢政策(26.7%)和從事線上申請作業(18.5%)的比率都低於三成。至於連江縣網路族透過網路下載政府公開資料(19.9%)與參與政府機關網站或討論區意見發表(2.1%)的比率則高於其他縣市。

從各縣市網路族線上申請政府服務情形來看，22 縣市中以連江縣男性網路族利用網路線上申請政府服務的比率最高(50.0%)，嘉義縣最低(18.9%)；女性網路族使用比率則以臺北市最高(40.7%)，嘉義縣最低(18.3%)。

表 20 各縣市網路族公共參與應用情形比較

單位：%

	查詢政府公 共資訊	下載政府公開 資料	線上申請服務	政府機關網站或討 論區發表意見
<b>總計</b>	33.8	13.9	32.0	1.0
新北市	31.2	13.6	33.8	0.7
臺北市	40.8	16.4	42.1	0.9
桃園市	37.4	15.9	33.3	0.9
臺中市	35.5	13.8	29.9	1.0
臺南市	33.1	12.7	28.4	1.1
高雄市	32.7	14.3	30.3	1.3
宜蘭縣	30.6	12.1	27.3	1.1
新竹縣	31.7	11.2	36.4	1.9
苗栗縣	30.2	13.0	32.4	1.2
彰化縣	30.3	11.4	26.3	0.7
南投縣	32.6	13.5	29.5	1.3
雲林縣	29.3	10.8	25.8	0.8
嘉義縣	26.7	11.2	18.5	0.9
屏東縣	30.1	11.2	24.1	1.8
澎湖縣	36.3	15.1	28.7	0.9
花蓮縣	35.9	16.3	30.2	1.4
臺東縣	34.7	15.4	29.2	1.4
基隆市	31.2	12.8	32.7	1.2
新竹市	34.3	13.6	36.9	1.1
嘉義市	33.5	14.0	28.3	1.7
金門縣	36.6	16.5	31.9	1.4
連江縣	34.9	19.9	40.5	2.1

比較各縣市民眾網路公民參與情形，分析發現，以臺北市網路族近一年曾透過網路閱讀其他人對當前公共議題看法(61.0%)和參與網路意見投票(16.7%)的比率較高，花蓮縣網路族上網發表個人對於當前公共議題看法(8.3%)及表達與他人對公共議題不同意見的情形(15.2%)的比率則較高，至於轉貼他人對於當前公共議題看法方面，則不因縣市的不同而有顯著差異。

### (3) 摒除

從網路使用造成的個人危機來看，分析顯示，新竹縣(52.2%)、新竹市(50.2%)及桃園市(50.0%)網路族認為不上網會感到焦慮的比率都超過五成，比率高於其



他縣市；手機焦慮問題以新竹縣(57.1%)、桃園市(56.1%)及臺北市(55.0%)網路族相對較高，至於網路造成社交能力退步的感受方面，則以桃園市(14.8%)及高雄市(13.4%)網路族有此感受的比率相對較高。

不過，民眾對使用網路造成身體狀況變差的感受和對網路信任感損傷程度不因縣市的不同而有顯著差異。

權益侵害部分，民眾因網路造成個資外洩或遭受網路霸凌經驗並不因縣市的不同而有顯著差異，但網路詐騙經驗則以臺南市(7.7%)、桃園市(7.6%)、花蓮縣(7.6%)和基隆市(7.4%)的比率略高一些。

表 21 各縣市網路族的網路使用危機比較

單位：%

	面對面互動能力變差	身體變差	感覺網友不能信賴
總計	11.4	28.7	76.8
新北市	10.8	26.8	74.5
臺北市	9.7	29.6	77.1
桃園市	14.8	31.7	78.5
臺中市	10.2	28.7	75.9
臺南市	8.5	28.1	79.1
高雄市	13.4	28.1	77.4
宜蘭縣	11.0	27.7	76.7
新竹縣	12.1	30.8	80.3
苗栗縣	12.5	28.7	77.0
彰化縣	11.9	29.6	76.8
南投縣	12.7	30.5	73.5
雲林縣	12.2	30.7	77.8
嘉義縣	12.5	29.0	79.2
屏東縣	10.0	29.2	76.5
澎湖縣	10.0	26.5	78.8
花蓮縣	12.1	27.6	74.8
臺東縣	11.0	27.6	73.2
基隆市	12.4	25.2	79.9
新竹市	11.3	29.1	77.7
嘉義市	10.9	28.5	77.7
金門縣	9.7	28.2	74.8
連江縣	10.9	23.8	76.0

### 三、跨年度調查結果的趨勢比較

#### 1. 賦能

##### (1) 家戶資訊近用機會

圖 18 是民國 94 至 105 年台灣家戶電腦擁有率及家戶連網率的變動情形。結果顯示，台灣家戶電腦擁有率從 94 年至 102 年間大致呈現逐年上升趨勢，電腦擁有率由 79.5% 上升為 88.5%，增加九個百分點。不過，從 102 年起，家戶電腦持有率則連續三年走跌，105 年只剩 83.1% 家戶擁有電腦，三年減少 5.4 個百分點。

國內家戶電腦擁有率走跌的時機，不僅與全球 PC 市場出貨量自 2013 年起連續下滑的趨勢吻合，也和臺灣民眾大量使用智慧型手機上網的時機呼應(見後文分析)，顯示智慧型手機已動搖臺灣網路族固有的電腦使用行為。

民國 94 至 105 年的家戶連網率和家戶電腦持有率變動情形類似，民國 94 年至 102 年大致呈現「逐年穩定成長」的趨勢，比率由 70.6% 增加為 85.5%，但 102 年後家戶內有申裝網路的比率連續三年走滑，降至 105 年的 81.1%，這應該也與單純仰賴手機行動上網者越來越多，家戶未必要再申裝網路有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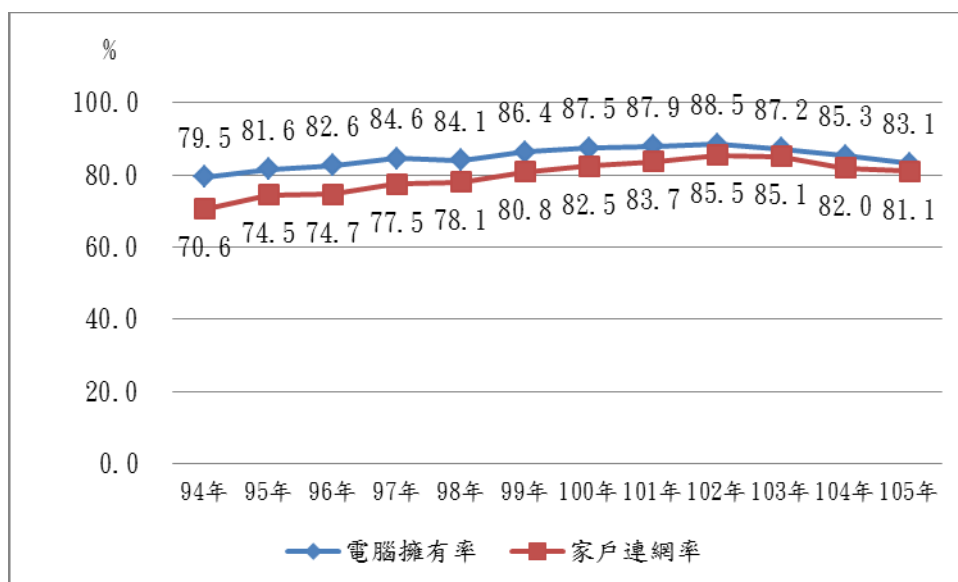


圖 18 家戶資訊近用機會變化趨勢：94-105 年

## (2) 個人資訊近用機會

從國內家戶電腦擁有率來看，台灣至少有八成三以上民眾在家中有機會接觸電腦。不過，從個人接觸經驗來看，94年至105年個人電腦使用率介於66.8%至80.7%，與家戶電腦擁有率始終存在一段差距，顯示家戶內有資訊設備卻未必人人可使用的狀況。不過，此現象在過去十年來其實已有改善，家戶電腦擁有率超越個人電腦使用率的比率由13個百分點縮小為6個百分點。

圖19顯示出的另一個值得關切的議題是，個人電腦使用率從94年66.8%上升至103年80.7%的新高點後，逐年下滑至105年的77.7%<sup>2</sup>，此下降雖不確定是否與不同調查機構對於「電腦」定義不同有關，但隨著智慧型手機功能越來越強大、螢幕尺寸越來越大，確實有更多人可以略過傳統電腦，直接透過其他載具進入資訊世界，以電腦做為資訊近用指標的適用性在未來幾年可能會備受挑戰。

至於個人上網率，從長期趨勢來看，國內網路使用率大致呈現上升趨勢，但偶有停滯，如歷經102年因智慧型手機帶動的上網率成長後，103年及104年上網率皆為78.0%，不過，105年再度成長為79.7%<sup>3</sup>，成長1.7個百分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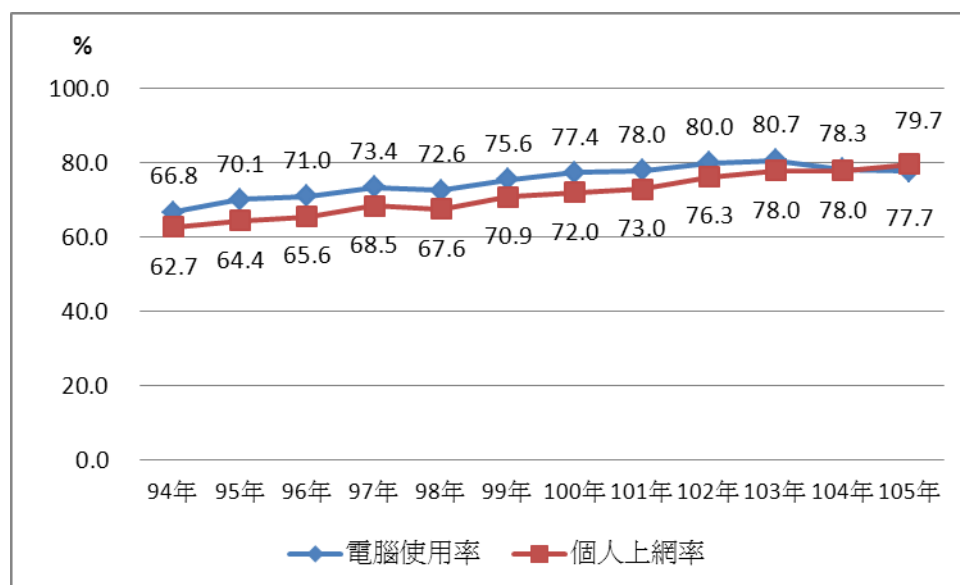


圖 19 個人資訊近用情形變化趨勢：94-105 年

<sup>2</sup> 電腦使用率下降可能與103年與104年調查執行機構不同，對「電腦」涵蓋範圍未加以明確定義有關。104年關心傳統桌上型或筆電的使用經驗，以便觀察國人略過電腦設備，直接透過手機、平板上網的比率。

<sup>3</sup> 個人家戶數位機會調查顯示，啟用智慧型手機是近三年新近網路者參與上網的主因；不過，尚未上網者，僅10.3%有意願學習上網，上網率的提升空間變的相當有限。

圖 20 是民國 99 至 105 年全台 12 歲以上民眾行動上網的變化情形，從圖中不難發現，行動上網是臺灣近五年來最蓬勃的資訊趨勢，行動上網率由 99 年的 37.6%、100 年的 50.7% 上升至 102 年的 58.5%，103 年及 104 年攀升至約七成，105 年再度成長至 73.1%。

進一步分析行動上網使用設備也可發現，民眾使用的行動載具基本上反映了 ICT 產業的設備更迭。

民國 99 年，當時行動上網者主要是依賴筆電無線上網(28.1%)，手機連網並不普遍(16.6%)。民國 99 年底，iPad 正式在台開賣，翌年透過平板電腦上網的比率立刻攀升至 15.1%，與手機行動上網的比率只差 6.5 個百分點。

民國 101 年及 102 年，平板電腦上網率成長至二成七左右，主要改變是手機首次取代筆電成為行動上網的主要設備，且比率達到半數。民國 103 年，透過平板電腦行動上網的比率增加至 36.8%，手機上網也成長 66.2%，但透過筆電無線連網卻仍然維持四成左右。

民國 104 年，我國曾經行動上網人口及使用平板電腦上網的人口都出現停滯，變動不大；不過，隨著 105 年行動上網人口再增加，曾使用筆電及平板電腦上網的人比率都下降，取而代之是手機上網人口的持續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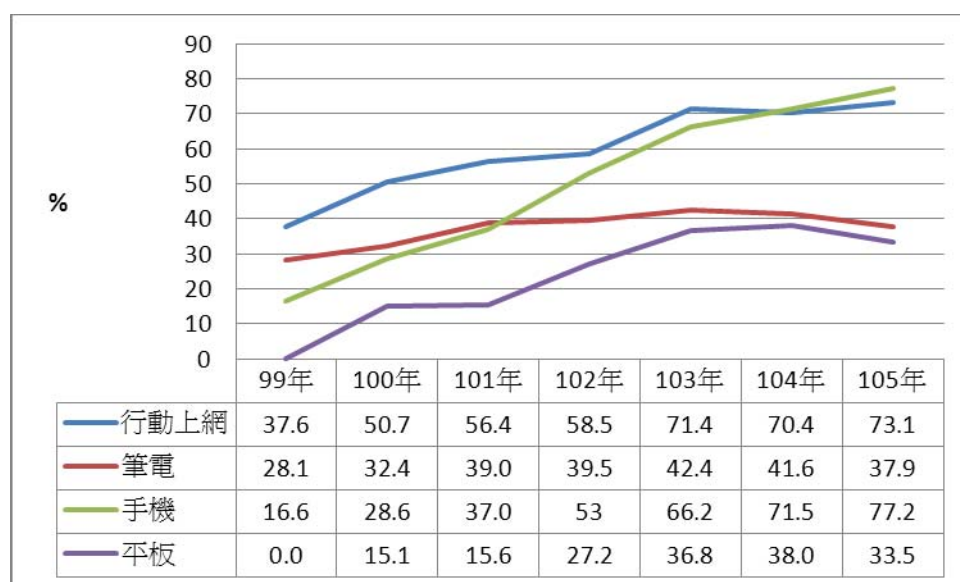


圖 20 臺灣 12 歲以上民眾行動上網使用情形的跨年度比較

## 2.融入

我國數位機會指標架構中，資訊融入包含應用網路於學習活動參與、社會活動參與、經濟活動、公民參與及健康促進等不同構面。各活動都是詢問網路族過去一年的應用狀況，因此，研究可從應用度的轉變，看出國內網路族過去一年的熱門應用。

圖 21 至圖 23 不依活動類型區分，而是依近二年的改變趨勢，將活動分為「上升應用(即越來越多網路族使用)」、「持平應用(網路族各年度使用穩定)」及「下降應用(即越來越少網路族使用)」。

從結果不難看出，從 104 年邁入 105 年，只有即時通訊、線上詢價及線上求職的應用比率變多。(圖 21)

至於下降應用部份，則包括線上搜尋衛教知識、查尋政府公告、線上金融及網路討論區等四項。(圖 22)

多數指標屬於持平應用，包括資訊搜尋(生活、藝文資訊、醫生資訊)、網路購物、網路創業、線上掛號、線上申請及線上遊戲等等，顯示需求人口很穩定。(圖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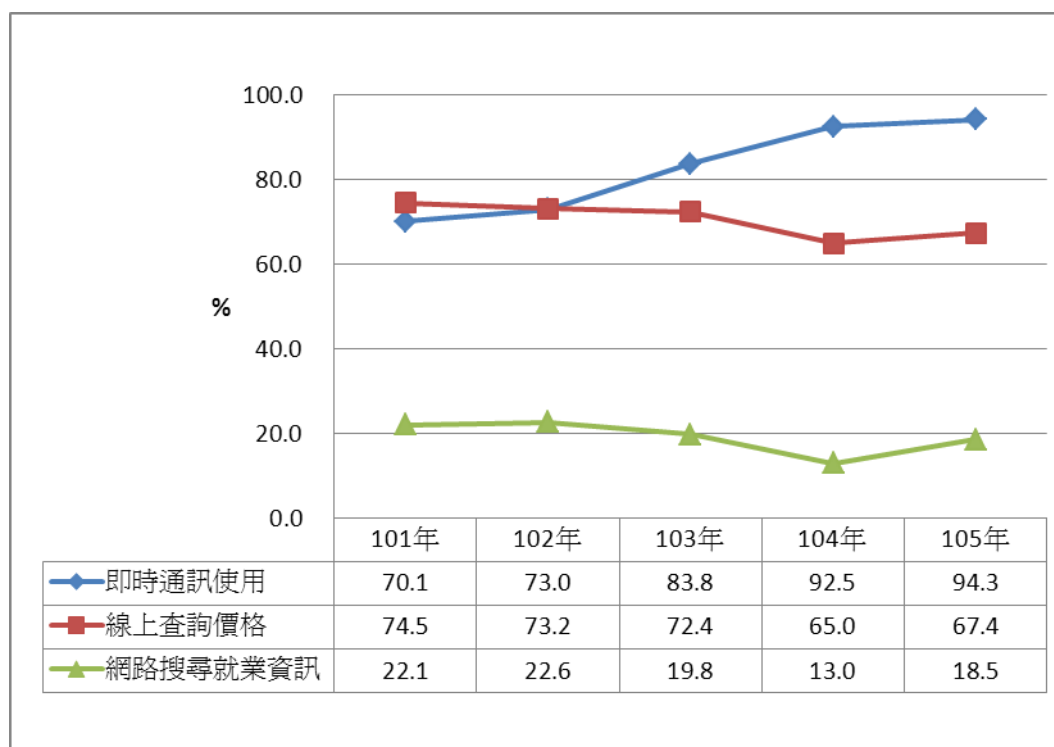


圖 21 臺灣 12 歲以上民眾網路融入情形的跨年度比較：上升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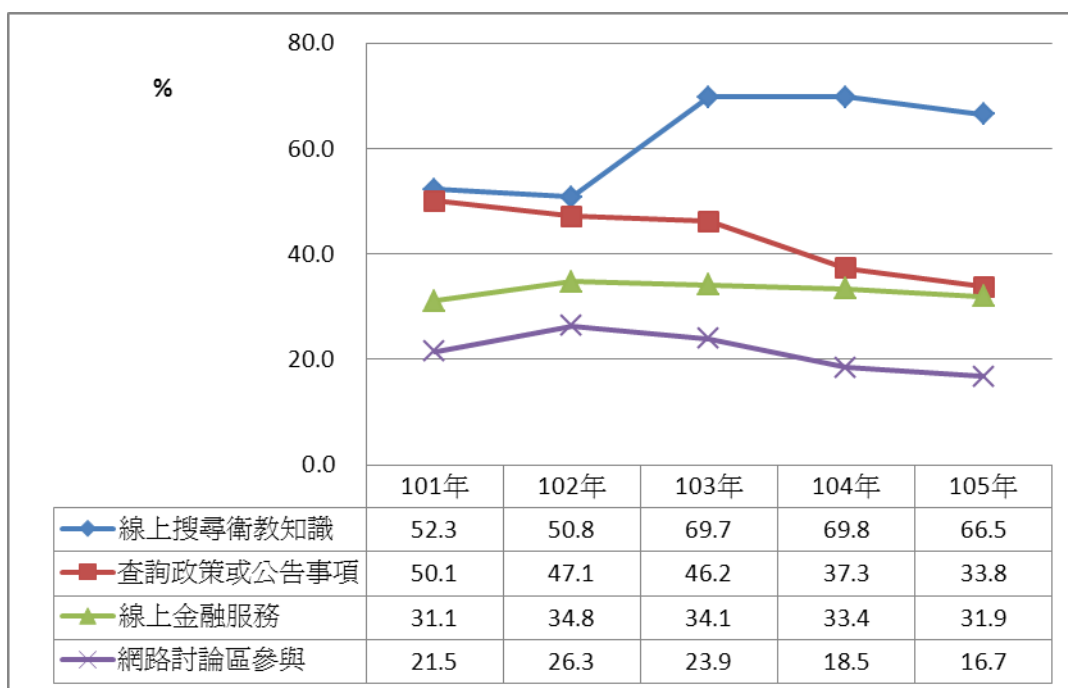


圖 22 臺灣 12 歲以上民眾網路融入情形的跨年度比較：下降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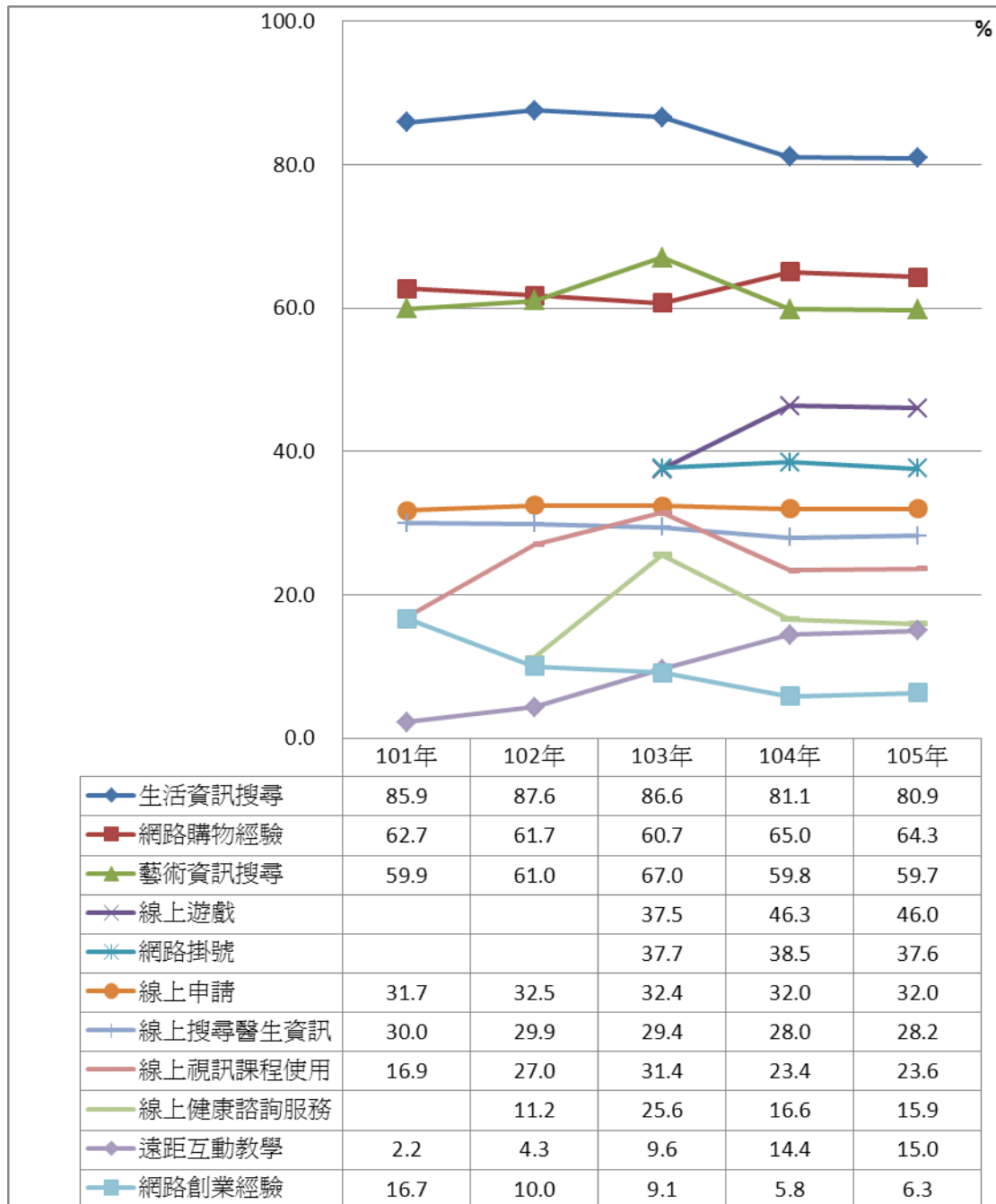


圖 23 臺灣 12 歲以上民眾網路融入情形的跨年度比較：持平應用

### 3. 摒除

我國數位機會指標架構中的「摒除」構面係從個人危機與權益侵害切入，觀察資訊社會帶來的負面影響，但由於 102 年至 103 年曾變更題項問法，以致只剩網路焦慮及個資外洩兩項指標能夠進行趨勢比較。

個人危機方面，比較近 5 年調查結果，101 年至 102 年表示沒有上網會覺得焦的網路族比率介於四成至四成四，但 103 年上升至 48.3%，104 年更突破五

成，不過，今年網路成癮風險似已大量降低，自認無法超過 1 天離開網路的比率下降至 28.8%。

至於網路族最近 1 年因使用網路造成個資外洩的權益侵害比率，近 3 年由 103 年的 19.6% 降至 105 年的 14.6%，資安明顯獲得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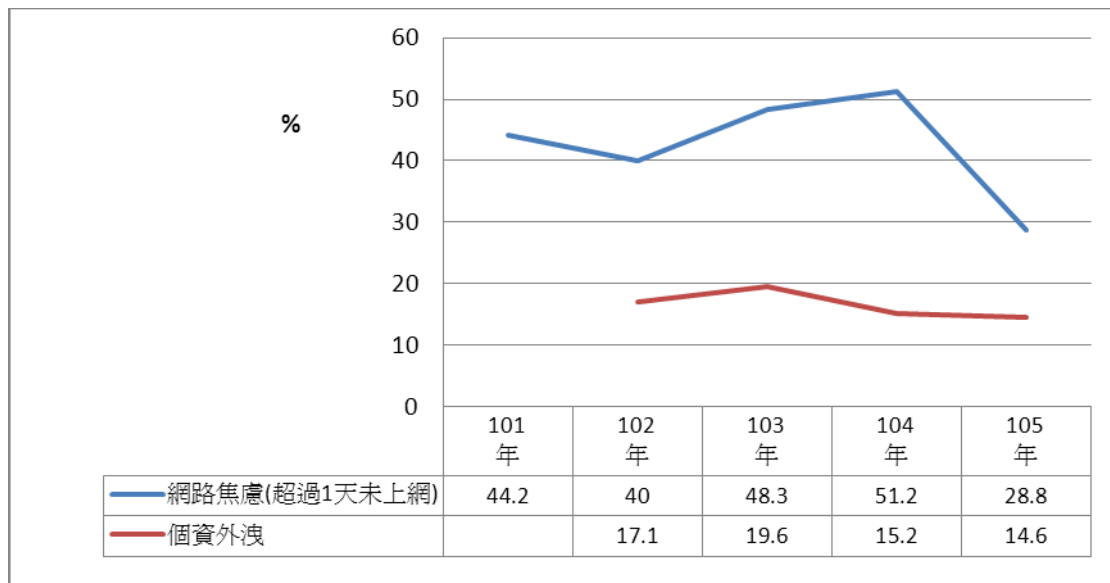


圖 24 臺灣 12 歲以上網路族之網路摒除情形跨年度比較

#### 四、建議

根據 105 年調查結果，研究提出幾個未來值得思考的方向：

##### 一、婦女網路使用率幾已追上男性，把握手機上網帶來的翻轉機會

趨勢分析顯示，本年度 12 歲以上民眾上網率較去年略增 1.7 個百分點，成為 79.7%。其中，女性上網率較去年增加 2.9 個百分點，高於男性的增加幅度(1.3 個百分點)，也因此今年的女性上網率(79.2%)幾已和男性(80.3%)不相上下。

綜合性別與世代的分析發現，女性資訊近用的進展主要發生在 50 歲以上年齡層，50-59 歲女性網路近用的比率由與男性相當，提升為較男性多 3.8 個百分點；60 歲以上女性的資訊近用狀況雖仍不如男性，但網路近用比率的落後幅度，也由 6.2 個百分點縮小為 3.7 個百分點。

女性上網率的增加應有部分是有利於行動設備的應用，分析發現，原本女性



網路族直接透過手機或平板進入網路世界的比率與男性相近(3.9%：3.1%)，今年略過電腦直接上網的女性增加較多，使得兩性網路族未曾使用電腦的比率成為6.4%：4.8%。此外，近三年開始上網的女性，也是以開始使用智慧型手機為主要進入動機。

綜合上述，智慧型手機在 105 年又帶動新一波人口的成長，接下來，政策或許應該將重點放在鼓勵 60 歲以上民眾透過手機上網，才能帶來下一波的翻轉。

## 二、重視銀髮族網購潛力及帶來的生活便利

調查發現，國內 12 歲以上網路族的網購比率維持每百人次約 64 人消費，變動雖不大，但由於整體上網人口較 104 年成長 1.7 個百分點，因此，國內透過網路購物的人數仍較去年成長。不過，許是受到景氣影響，網購行為略為降溫，網購族過去一年網購次數由 15 次降為 13 次，年消費金額也由去年調查的 26,142 元降至 17,533 元。

只是，在整體網購行為略為降溫的同時，65 歲以上網購族的消費趨勢卻恰好相反。65 歲以上網購族平均上網購物次數(16.4 次)及消費金額(26,002 元)都高於其他世代。

儘管 65 歲以上網購族從事網路購物比率相對較低(23.9%)、樣本數較少，解讀時宜較為保留，但網路世界能為長者帶來的購物便利潛力仍不容忽視，尤其是我國逐步邁入高齡化社會，隱藏的銀髮購物商機值得密切觀察。

## 三、數位發展五級區域設置數位機會中心已見成效，持續推動行動裝置上網模式

今年調查延續去年研究設計，將數位發展五級區域依設有數位機會中心及未設數位機會中心分為兩大類，各增補樣本至 600 份以上，以減少抽樣誤差。

將數位發展 3 至 5 級區域依有無設置數位機會中心後予以分類，去年的調查結果顯示，數位發展 3 級及 4 級區域設置數位機會中心已見初步成效，惟數位發展 5 級區域的拉抬效果仍不明顯，因此當時特提出應加強扶植該區域的研究建議。

今年調查結果發現，除了數位發展 4 級區域延續去年的成果，有設置 DOC 區域的電腦及網路使用率高於未設置 DOC 區域外，今年數位發展 5 級區域設置 DOC 者，電腦及網路使用率亦已勝過未設置 DOC 區域，顯見加強扶植已見成效。

此外，進一步從網路族是否曾使用電腦的分析發現，各級數位發展區域中，

以 5 級區域的網路族未曾使用電腦的比率最高，顯示直接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上網、降低學習門檻，亦可作為後續推動提升數位機會的推動模式參考。

#### **四、電子化政府訊息使用率續降，應視為推動網路公民參與工作的警訊**

調查趨勢資料顯示，近 5 年網路族透過電子化政府查詢政策或公告事項的比率逐年遞減，由 101 年的每百人次有 50 人降到今年每百人次有 34 人。

相對於透過官方正式訊息接觸率的下滑，網路族卻越來越仰賴人際網絡散播政策相關訊息，會轉貼他人對當前公共議題看法的比率由 104 年的每百人次有 17 人大幅上升到 105 年的每百人次有 31 人，較 104 年每百人次增加 14 人，是各項融入指標中成長最多的指標。

研究以為，上述發展對於推動網路公民參與未必是好消息，建議思考是否可能改變制式的電子化政府呈現形式與內容，使其更具吸引力，才能避免官方正式訊息在網路資訊流通過程中被邊緣化。

#### **五、密切關注 20-29 歲年輕世代的網路與手機使用風險**

調查發現，各世代中以 20-29 歲網路族的資訊設備依賴最深，42.7% 不能忍受超過一天(含)不上網、37.0% 無法忍受超過 12 小時不使用手機。而作為網路與手機的重度使用者，上網風險也難免較高，從個人危機來看，20-29 歲網路族有 15.8% 自認面對面互動的實體社交能力有退化情形；就權益損害而言，20-29 歲網路族有 21.5% 曾遭遇個資外洩的情形，7.5% 遇到網路詐騙，比率都是各年齡層中最高。

隨著資訊通信科技的日新月異，年輕網路族日益依賴手機或網路的現象或許勢所難免，因此對於衍生的相關風險尤需持續關注，即早思考預防或因應方式。

#### **六、新住民仍處資訊弱勢，需要持續關注扶植**

群族分析顯示，新住民只有在網路使用率(86.2%)及參與網路娛樂活動比率在各族群中相對較高，其餘如電腦使用、政府無線網路環境使、網路學習參與、搜尋生活、新聞資訊或藝文資訊活動、使用網路金融、網路健康促進活動、電子化政府及網路公民參與等項目，新住民的近用或融入情形都不若其他族群。

此外，新住民網路族曾遭受網路詐騙(12.0%)和網路霸凌經驗(6.6%)的比率也高於其他族群身分者。

資訊設備擁有情況方面，除了智慧型手機，新住民擁有資訊設備的比率也不如其他族群。

綜合以上顯示，無論從「賦能」、「融入」或「摒除」三個構面來看，新住民目前都仍處於資訊弱勢，需要持續加以關注扶植。

## 七、思考以各數位發展區域有無數位機會中心作為分析變項的合宜性

為瞭解各級數位發展區域設置數位機會中心的效益，本研究自去年起特在達成第一階段樣本後，進一步將數位發展各級區域依設有數位機會中心及未設數位機會中心分為兩大類，各增補樣本至 600 份以上，以使數位發展偏遠鄉鎮也有足夠樣本數可供分析推論，減少抽樣誤差。

然而歷經兩年的調查結果發現，除了整體資訊近用面向，有無設置數位機會中心的區域在其他各個相關面向的發展情形，似並無一致的方向。由於數位機會中心的設置有地理的侷限性，以大區域的數位發展各級區域作為代表進行分是否合宜，值得商榷，也因此調查結果反映設置 DOC 實際效益的效果可能有限。未來調查是否仍延續此一研究方式，可以進一步思考。

## 八、考慮純手機族上網情形，我國上網率首度突破八成

根據國發會「105 年手機族數位機會調查」發現，市話抽樣無法接觸的純手機族群估計約達二成，若將純手機族的上網率納入考慮，則我國上網率應向上修正為 81.4%。